

第二十一屆第一次定期會

目 錄

第二十一屆第一次定期會

一、議事日程表	1
二、主席致詞	3
三、各次會議紀要	4
四、鄉長施政報告	15
五、報告前次大會議決案執行情形	18
六、各課室工作報告	19
七、議決案	46
八、質詢與答覆	50
九、附錄	
1、代表席次表	100
2、代表出缺席統計表	101

新竹縣峨眉鄉民代表會

第二十一屆第一次定期會議事日程表

月	日	星期	會次	時間	上	午	下	午
					8:00	-----	12:00	1:00-----5:00
4	29	一	1		一、代表報到 二、開會典禮 三、預備會議 四、鄉長施政報告暨報告上次會議決案執行情形			
4	30	二	2		五、各課室工作報告			
5	1	三	3		五、各課室工作報告			
5	2	四	4		六、鄉政總質詢			
5	3	五	5		六、鄉政總質詢			
5	4	六			停 會			

月	日	星期	會次	時間	上	午	下	午
					8:00	-----12:00	1:00	-----5:00
5	5	日		停 會				
5	6	一	6	六、鄉政總質詢				
5	7	二	7	七、審議本鄉107年度總決算				
5	8	三	8	七、審議本鄉107年度總決算				
5	9	四	9	七、審議本鄉107年度總決算				
5	10	五	10	七、審議本鄉107年度總決算 八、討論提案 九、臨時動議 十、閉會				

主 席 致 詞

鄉長、游秘書、各課室主管、本會各代表、王秘書、組員，
大家好！

今天是108年4月29日（星期一）召開本會第二十一屆第一次
定期會第一會次，會議開始。

第21屆第1次定期會會議紀要

第一次會議

時間：民國108年4月29日上午10時35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主席溫修汝、副主席彭添增、代表莊少雀、鍾正隆、
徐明憲、陳美玲、何秋香

列席：鄉長王增忠、秘書游俊榮、民政課長彭德郎、財政課長
洪麗美、建設課長魏宇祥、社會課長蔣盛賢、農業課長
羅文忠、主計主任邱瑞珍、人事主任吳素芬、托兒所所長
彭日明代、清潔隊隊長彭日明、圖書館管理員彭美玲、本會
秘書王子鈺

主席：溫修汝

紀錄：朱永琴

秘書報告：出席代表已超過開會法定人數。

主席宣告開議：

一、辦理事項：辦理代表報到手續。

二、舉行開幕式：(行禮如儀)。

三、決定事項：

1.決定代表席次(按原席次)。

2.決定議事日程表(按原訂日程表)。

5月1日公所辦理模範母親表揚大會，5月1日第三會次提早於
早上9點開議。

四、報告事項：

議程：四、鄉長施政報告暨報告上次會議決案執行情形

散會：上午12時10分

第二次會議

時間：民國108年4月30日上午10時05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主席溫修汝、副主席彭添增、代表莊少雀、鍾正隆、
徐明憲、陳美玲、何秋香

列席：鄉長王增忠、秘書游俊榮、民政課長彭德郎、財政課長
洪麗美、建設課長魏宇祥、社會課長蔣盛賢、農業課長
羅文忠、主計主任邱瑞珍、人事主任吳素芬、托兒所所長
彭日明代、清潔隊隊長彭日明、圖書館管理員彭美玲、本會
秘書王子鈺

主席：溫修汝

紀錄：朱永琴

秘書報告：

- 一、出席代表已超過開會法定人數。
- 二、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主席宣告開議：

一、報告事項：

議程：五、各課室工作報告：

1. 民政課工作報告（彭課長德郎報告）
2. 財課課工作報告（洪課長麗美報告）
3. 建設課工作報告（魏課長宇祥報告）
4. 農業課工作報告（羅課長文忠報告）
5. 社會課工作報告（蔣課長盛賢報告）
6. 清潔隊工作報告（彭隊長日明報告）
7. 托兒所工作報告（彭所長日明代報告）
8. 圖書館工作報告（彭管理員美玲報告）

9. 人事室工作報告（吳主任素芬報告）

10. 主計室工作報告（邱主任瑞珍報告）

散會：上午 12 時 30 分

第三次會議

時間：民國108年5月1日上午9時03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主席溫修汝、副主席彭添增、代表莊少雀、鍾正隆、
徐明憲、陳美玲、何秋香

列席：鄉長王增忠、秘書游俊榮、民政課長彭德郎、財政課長
洪麗美、建設課長魏宇祥、社會課長蔣盛賢、農業課長
羅文忠、主計主任邱瑞珍、托兒所所長彭日明代、清潔隊
隊長彭日明、圖書館管理員彭美玲、本會秘書王子鈺

主席：溫修汝 紀錄：朱永琴

秘書報告：

一、出席代表已超過開會法定人數。

二、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主席宣告開議：

人事主任因公務請假。

一、報告事項：

議程：五、各課室工作報告

散會：上午12時30分

第四次會議

時間：民國108年5月2日上午10時02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主席溫修汝、副主席彭添增、代表莊少雀、鍾正隆、
徐明憲、陳美玲、何秋香

列席：鄉長王增忠、秘書游俊榮、民政課長彭德郎、財政課長
洪麗美、建設課長魏宇祥、社會課長蔣盛賢、農業課長
羅文忠、主計主任邱瑞珍、人事主任吳素芬、托兒所所長
彭日明代、清潔隊隊長彭日明、圖書館管理員彭美玲、本會
秘書王子鈺

主席：溫修汝 紀錄：朱永琴

秘書報告：

一、出席代表已超過開會法定人數。

二、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主席宣告開議：

一、質詢事項：

議程：六、鄉政總質詢

散會：下午13時00分

第五次會議

時間：民國108年5月3日上午10時02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主席溫修汝、副主席彭添增、代表莊少雀、鍾正隆、
徐明憲、陳美玲、何秋香

列席：鄉長王增忠、秘書游俊榮、民政課長彭德郎、財政課長
洪麗美、建設課長魏宇祥、社會課長蔣盛賢、農業課長
羅文忠、主計主任邱瑞珍、人事主任吳素芬、托兒所所長
彭日明代、清潔隊隊長彭日明、圖書館管理員彭美玲、本會
秘書王子鈺

主席：溫修汝 紀錄：朱永琴

秘書報告：

一、出席代表已超過開會法定人數。

二、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主席宣告開議：

一、質詢事項：

議程：六、鄉政總質詢

散會：下午12時10分

第六次會議

時間：民國108年5月6日上午10時02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主席溫修汝、副主席彭添增、代表莊少雀、鍾正隆、
徐明憲、陳美玲、何秋香

列席：鄉長王增忠、秘書游俊榮、民政課長彭德郎、財政課長
洪麗美、建設課長魏宇祥、社會課長蔣盛賢、農業課長
羅文忠、主計主任邱瑞珍、人事主任吳素芬、托兒所所長
彭日明代、清潔隊隊長彭日明、本會秘書王子鈺

主席：溫修汝 紀錄：朱永琴

秘書報告：

一、出席代表已超過開會法定人數。

二、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主席宣告開議：

一、質詢事項：

議程：六、鄉政總質詢

散會：下午12時10分

第七次會議

時間：民國108年5月7日上午9時02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主席溫修汝、副主席彭添增、代表莊少雀、鍾正隆、
徐明憲、陳美玲、何秋香

列席：鄉長王增忠、秘書游俊榮、民政課長彭德郎、財政課長
洪麗美、社會課長蔣盛賢、農業課長羅文忠、主計主任
邱瑞珍、人事主任吳素芬、托兒所所長彭日明代、清潔隊
隊長彭日明、圖書館管理員彭美玲、本會秘書王子鈺

主席：溫修汝 紀錄：朱永琴

秘書報告：

一、出席代表已超過開會法定人數。

二、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主席宣告開議：

一、審議事項：

議程：七、審議本鄉107年度總決算

散會：下午12時00分

第八次會議

時間：民國108年5月8日上午10時02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主席溫修汝、副主席彭添增、代表莊少雀、鍾正隆、
徐明憲、陳美玲、何秋香

列席：鄉長王增忠、秘書游俊榮、民政課長彭德郎、財政課長
洪麗美、社會課長蔣盛賢、農業課長羅文忠、主計主任
邱瑞珍、人事主任吳素芬、托兒所所長彭日明代、清潔隊
隊長彭日明、圖書館管理員彭美玲、本會秘書王子鈺

主席：溫修汝 紀錄：朱永琴

秘書報告：

一、出席代表已超過開會法定人數。

二、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主席宣告開議：

魏課長到台北開會，請假。

一、審議事項：

議程：七、審議本鄉107年度總決算

散會：下午12時20分

第九次會議

時間：民國108年5月9日上午10時00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主席溫修汝、副主席彭添增、代表莊少雀、鍾正隆、
徐明憲、陳美玲、何秋香

列席：鄉長王增忠、秘書游俊榮、民政課長彭德郎、財政課長
洪麗美、建設課長魏宇祥、社會課長蔣盛賢、農業課長
羅文忠、主計主任邱瑞珍、人事主任吳素芬、托兒所所長
彭日明代、清潔隊隊長彭日明、圖書館管理員彭美玲、本會
秘書王子鈺

主席：溫修汝 紀錄：朱永琴

秘書報告：

- 一、出席代表已超過開會法定人數。
- 二、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主席宣告開議：

- 一、審議事項：

議程：七、審議本鄉107年度總決算

散會：下午 12 時 10 分

第十次會議

時間：民國108年5月10日上午10時00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主席溫修汝、副主席彭添增、代表莊少雀、鍾正隆、
徐明憲、陳美玲、何秋香

列席：鄉長王增忠、民政課長彭德郎、財政課長洪麗美、建設課長
魏宇祥、社會課長蔣盛賢、農業課長羅文忠、主計主任
邱瑞珍、人事主任吳素芬、托兒所所長彭日明代、清潔隊
隊長彭日明、圖書館管理員彭美玲、本會秘書王子鈺

主席：溫修汝 紀錄：朱永琴

秘書報告：

一、出席代表已超過開會法定人數。

二、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主席宣告開議：

游秘書俊榮請假。

一、審議事項：

議程：七、審議本鄉107年度總決算

二、討論事項：

議程：八、討論鄉長提案 甲字第2號、甲字第3號
甲字第4號

三、動議事項：

議程：九、臨時動議 無

閉會：上午12時00分

峨眉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一屆第一次定期大會 鄉長施政報告

溫主席、彭副主席，與會的各位代表、王秘書，以及本所游秘書、各課室主管，大家好！

今天是 貴會第 21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揭幕，首先本人要先恭賀各位連任、新任代表獲鄉親肯定高票當選；同時恭賀溫主席與彭副主席獲得各位代表的支持擁戴，榮膺 貴會主席與副主席。相信 貴會在溫主席與彭副主席帶領下，各位代表必能專業理性問政給予本所建議指導！增忠也會專心致力謀求本鄉建設與發展，與各位代表同心為峨眉鄉更加美好的未來共同努力。

增忠我雖然也是新上任，但幸賴之前已在鄉公所團隊內服務，因此對於鄉政的發展與推動並不陌生。所以本人很清楚的了解峨眉鄉正面臨嚴峻挑戰！人口數減少、高齡化與少子化以及城鄉發展失衡等，是本人率領的公所團隊要持續解決的問題。目前中央國發會已正式將「地方創生計畫」訂定為國家級戰略計畫，未來本人將責成公所團隊針對本鄉特色之人文風采、地景地貌、產業歷史等文化內涵，透過國家發展委員會協助形塑地方創生的產業策略，開拓本鄉特色的產業資源，希望能引導優質人才專業服務與回饋故鄉。

結合中央資源，創造地方建設將是本人後續施政方面之圭臬，以下簡單就政策面向各位報告：

【持續發展基礎建設】

本鄉有台三線東西向貫穿，相關道路網絡四通八達，鄉親來往竹東北埔或是苗栗頭份可說是相當的便捷，因此我要提升本鄉

的道路路面品質，讓鄉親在行車上更加的安全及舒適！目前公所業務單位藉著中央推動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的機會爭取到將近1億元的補助，將台三線、石峰道路、竹43線、竹81線、水流東道路、3號農路、八寮道路以及12寮楓香大道等道路路面，全長總計將近30公里路面全面改善，這些道路完成後峨眉鄉將會是全縣道路品質完善率最高的鄉鎮！其他像是各村的基礎建設、小型工程、涵管補助、農路建設以及清理峨眉湖布袋蓮的蔓生提升本鄉觀光資源等，增忠我在一上任時就已積極走訪相關中央部會爭取補助，對的事情增忠我絕對會堅持做下去，而且會一年比一年做的更好，絕對不會辜負鄉親的期待。

【持續提升自來水普及率】

峨眉鄉自來水普及率低於全國平均值93%，峨眉鄉的自來水接管率不高，並不是因為鄉親們不想接自來水，主要是因為接管經費過高導致鄉親們無力負擔。在公所團隊的努力下，目前湖光村自來水管線工程已正在施做，且本人目前已透過縣府鄉鎮建設平台提案，爭取縣府與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共同出資促成七星村3~14鄰自來水延管工程，以提高本鄉自來水普及率。

【檢討本鄉區域計畫】

本鄉大部分土地劃為水庫禁止開發範圍或是農牧用地，以至本鄉是全縣唯一沒有都市計畫區的鄉鎮市，這些以前所劃設的區域計畫已經不符合現況使用需求所造成的，限制了本鄉土地的使用，影響到峨眉鄉整體的發展。本人將邀集學界人士協助檢討本鄉限制使用範圍，合理有效運用峨眉鄉的土地，來平衡城鄉發展差異！

【減輕峨眉鄉家長的負擔】

堅持延續開辦本鄉公立幼兒園，同時保證只要是設籍在峨眉鄉家長有意願一定有位可以就讀，用最便宜的價格提供本鄉幼兒更佳的學習環境，讓鄉親能夠放心的將小朋友放在本地，不需要再花費每個月好幾萬元去擠外地的私立幼兒園，能無後顧之憂的在峨眉鄉養兒育女，讓各位鄉親長輩能在峨眉鄉住的開心，年輕人也願意留在峨眉鄉發展！

【鼓勵年輕人返鄉發展】

盤點這些相關活動的需求，將這些相關活動的辦理或可提供的就業機會優先讓給在地年輕人發揮，同時也藉青年創意發展鄉內特色，吸引觀光客消費創造新的就業機會，打造良性的循環，鼓勵年輕人返鄉發展。並配合中央「地方創生計畫」開拓本鄉特色的產業資源，希望能引導優質人才專業服務與回饋故鄉。

以上報告是本人擔任鄉長的施政方向，但各項的鄉政工作推動仍賴各位代表先進隨時提供建言，懇請給予支持與砥礪，增忠與公所團隊定當竭盡所能，務求各項工作盡善盡美，再次感謝各位代表對鄉政的付出與辛勞，誠盼各位代表先進持續給予指教與勉勵。

大會圓滿成功

各位代表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峨眉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二次臨時會提案執行情形

提案人	編號	類別	案 由	執 行 情 形	備 考
徐明憲	乙字第 1 號	建設類	建請鄉公所將峨眉國小操場旁，原峨眉國中舊址，重新規劃為休閒公園，增設各項運動設施與栽種櫻花苗木，請審議	將由本所年度預算內先行辦理規劃，俟後再依設計結果向相關單位爭取補助或自行編列預算辦理。	

民政課工作報告

壹、自治行政

- 一、108 年 4 月 11 日、12 日辦理峨眉鄉 108 年度村鄰長文康活動。
- 二、107 年 8 月至 108 年 3 月間，計辦理鄰長異動 13 人次。
- 三、每月辦理村長福利互助、健保費代繳作業。
- 四、鄰長為民服務作業費自 108 年 1 月起恢復為每個月 2000 元，每二個月辦理鄰長為民服務作業費檢據核銷。

貳、調解行政

- 一、107 年 8 月至 108 年 3 月間受理調解案件 8 件，包含車禍傷害糾紛 2 件、分割共有物 2 件、履行協議 1 件、占用糾紛 1 件、土地糾紛 1 件、車禍損害賠償 1 件。
- 二、107 年 8 月至 108 年 3 月間計結案 8 件，扣除當事人不到場 1 件、聲請人撤回 1 件，不成立 4 件，調解成立 2 件。
- 三、107 年 12 月 14 日辦理年度調解委員文康活動。
- 四、107 年 1 月 8 日～14 日配合縣政府辦理調解業務擴大宣導週活動。
- 五、107 年 3 月 8 日接受新竹縣政府、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調解業務考核。

參、地政業務

- 一、辦理土地編定清冊釐正、註記、造冊工作：1,418 至 1,431 計 14 筆。
- 二、辦理法院代查土地租約資料及拍賣公告：68 件。
- 三、辦理三七五租約業務等相關事宜：
 - (一) 承租人變更登記：4 件。
 - (二) 107 年底租約期滿續訂登記：14 件。
 - (三) 與地所聯繫塗銷三七五註記：2 件。
- 四、配合辦理農地使用證明勘查及審核工作：56 件。
- 五、辦理鄉有耕地業務相關事宜：
 - (一) 收取鄉有耕地租金：6 件。
 - (二) 收取鄉有耕地占用補償金：3 件。

肆、藝術文化業務

- 一、辦理 107 年度峨眉鄉中秋晚會活動【9 月 21 日峨眉鄉公所前】。
- 二、辦理 108 年度峨眉鄉元宵晚會活動。【2 月 15 日富興隆聖宮前】。
- 三、辦理 108 年度全國客家日-峨眉鄉共下補天穿-祭祀祈福活動。【2 月 24 日丹桂宮前】。
- 四、辦理各鄉鎮藝文活動宣傳相關事宜。
- 五、配合上級機關辦理各項藝文活動。

伍、體育活動

- 一、辦理新竹縣全縣運動會活動事宜。【9 月 15 日新竹縣體育場】。
- 二、峨眉鄉 3 對 3 籃球錦標賽活動【10 月 14 日峨眉國小籃球場】。
- 三、2019 國際自由車環台賽第 3 站－浪漫台 3 線站【3 月 19 日全家便利商店峨眉台三線店前】
- 四、辦理峨眉鄉體育會相關活動事宜。
- 五、配合上級機關宣導相關事宜。

陸、國民教育

- 一、追蹤訪查遷入本鄉學齡兒童之就學狀況。
- 二、辦理 108 學年度適齡兒童國小新生入學通知。
- 三、辦理峨眉鄉各國中、國小、幼稚園、托兒所畢業生獎品事宜。
- 四、辦理峨眉鄉各國中、小教師節事宜。
- 五、辦理教育會考獎學金發放事宜。
- 六、辦理峨眉國小學生參加全國木球比賽榮獲全國第一、第三及第六名之助學金。

柒、防災業務

- 一、每月防災系統資通訊測試、V2 視訊及 EMIC 測試。
- 二、檢測 Thuraya 手持式衛星行動電話檢測。
- 三、災害應變中心移動式發電機月保養檢查。
- 四、防救災資源資料庫月報表填報及警用電話測試。

- 五、參加內政部及消防局辦理各項防災教育訓練。
- 六、防災整備各項資料更新。
- 七、災害應變中心任務編組人員聯絡名冊及一呼百應名冊更新。
- 八、配合中央大學災害防救深耕第三期計畫辦理各項事宜。
- 九、辦理下半年防災會報暨災害防救辦公室會議。
- 十、辦理 107 下半年度災情查報人員教育訓練。

捌、民防業務

- 一、108.2.4 鄉長、主席、代表暨相關人員，慰問春安值勤工作人員，並致贈慰問禮券。
- 二、108 年 3 月 11 日上午與縣警局監視器承辦陳股長至富興東城候車亭前及峨眉村成功街 37 號前丁字路口、中盛村 6 鄰台三線 84K 前路口，實地進行監視器設置會勘，希能對本鄉治安有所助益。
- 三、108 年 3 月 15 日完成本鄉民防團隊整編細部執行計畫，函報新竹縣民防總隊（秘書作業組-警察局）核備。

玖、宗教禮俗業務

- 一、轉達上級機關對寺廟禮俗各項政令宣導。
- 二、配合祭祀公業條例之施行，辦理本鄉祭祀公業清查，並受理祭祀公業申報。
- 三、辦理「祭祀公業溫五德」申請派下全員證明書，於 107 年 12 月 24 日至 108 年 1 月 22 日止公告，徵求異議。

拾、殯葬管理業務

- 一、辦理祖墳修繕申請：1 件。
- 二、辦理公墓埋葬證明書：3 件。
- 三、辦理起掘證明書：19 件。
- 四、未經核准違規興建祖墳查報、會勘：1 件。
- 五、辦理墓政公告：73 件。
- 六、辦理公墓除草工程事宜：2 次。

拾壹、兵役行政（編練、徵集、勤務、後管、替代役）

- 一、役男徵兵檢查 31 人，專檢 5 人。
- 二、辦理役男抽籤 23 人。
- 三、辦理暨護送役男徵集陸軍訓練 16 人、海軍艦艇訓練 1 人、海軍陸戰隊訓練 1 人、空軍訓練 1 人、補充兵 3 人，共計 22 人。
- 四、轉發役男免役證書 7 員。
- 五、辦理退伍傷殘軍人謝先明秋節及春節慰問。
- 六、至目前為止本鄉共列管國民兵 62 人、替代備役 63 人、後備軍人 513 人。
- 七、受理受理退伍歸鄉報到陸軍訓練 17 人、海軍艦艇訓練 1 人、海軍陸戰隊訓練 1 人、空軍訓練 2 人、補充兵 3 人，共計 24 人。
- 八、107 年 8 月 5~6 日辦理辦理後備軍人輔導中心觀摩聯誼活動。

九、89 年次役男兵籍調查網路申報自 107 年 10 月 11 日上午 10 時起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17 時止。

財政課工作報告

壹、財務管理及出納業務

- 一、經收各項收入，按相關科目解繳鄉庫。
- 二、依支出傳票簽發支票。107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累計 1,407 張（#39096~#40502）
- 三、辦理員工薪資轉帳及各項支付款匯出、寄送、通知領取等。
- 四、每日製作現金結存日報表及現金出納備查表並核對帳務。
- 五、按月辦理所得稅扣繳、員工退撫基金及約聘雇離儲金繳納事宜。
- 六、按月辦理二代健保補充保費扣繳總表、明細表及分攤表等事宜。
- 七、1 月底前完成個人所得扣繳資料彙報國稅局及補充健保扣繳資料彙報國民健康保險署。
- 八、按月辦理自行收納統一收據銷號及編製使用情形月報表。
- 九、按月編製現金出納表、公庫及專戶存款差額解釋表及保管品月報表。
- 十、按月編製公庫收支報表及公共債務報表。
- 十一、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鄉庫存款及專戶存款結餘金額如下：
 - （一）鄉庫存款（含定期存款）：245,708,147 元。

(二) 機關專戶存款計 9,540,982 元。

1. 保管款專戶：4,649,440 元。

2. 代收代辦專戶：1,548,530 元。

3. 獎學金專戶：40,742 元。

4. 代表會專戶：3,302,270 元。

貳、稅務管理（107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一、辦理契稅查定審核發單等稽徵業務計 25 件（含網路申辦 16 件）。

二、辦理房屋稅、地價稅、綜所稅、使用牌照稅開徵租稅宣導。

三、配合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國稅遠鄉視訊櫃台」查詢/證明計 33 件。

參、公產管理

一、鄉有非公用基地使用補償金：108 年 1 月收取 107 年下半年使用補償金計開徵 7 件，實收 7 件 25,695 元。

二、鄉有非公用基地租金，108 年 1 月收取 108 年上半年鄉有基地租金計開徵 12 件，實收 12 件 260,224 元。

三、編製 107 年度下半年度本所經管財產（含鄉有、縣有及國有）報表並陳報有關單位。

四、峨眉鄉鄉有財產及撥用鄉有及國有財產產籍管理等。

五、經管公有不動產清查計畫管理及檢核作業。

建設課工作報告

壹、土木、建築及水利業務（107 年 8 月至 108 年 3 月）

編號	標案名稱	設計廠商	得標廠商	契約金額	辦理項目	目前進度
1	106 年峨眉鄉十二寮生活遊憩據點特色加值計畫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	聿睿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龍裕營造有限公司	1750 萬元	十二寮遊憩設及環境改善	驗收缺失改善及辦理結案中
2	峨眉鄉藝術茶廠復舊活化計畫 (客家委員會補助)	和鑫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健楹裝修工程有限公司	409 萬 8647 元	峨眉村舊茶廠設備環境活化	施工中
3	峨眉鄉中盛村客庄長青互助環境營造計畫 (客家委員會補助)	和鑫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磐東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869 萬元	中盛村路面、水溝及活動中心等公共設施環境改善	結算中
4	峨眉桃花源-十二寮循環共享社區計畫	和鑫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尚未招標	核定金額 1050 萬元	十二寮社區環境改善與畸零地活化	已洽客家委員會辦理預算書圖修正
5	新竹縣峨眉鄉觀光重點區域道路品質提升改善計畫 (前瞻計畫)	和鑫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龍裕營造有限公司	3025 萬	本鄉富興村老街周邊延環湖道路至十二寮楓香大道路面改善及部分路段管線地下化	結案中 相關管線單位配合線路地下中
6	新竹縣峨眉鄉八寮、3 號及水流東道路提升道路品質改善工程 (前瞻計畫)	聿睿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龍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610 萬	本鄉八寮、3 號及水流東道路路面及道路附屬設施改善	結案中
7	竹 43 線 6K+870 至 9K+800 路段及竹 43-1 全線道路改善工程	和鑫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龍裕營造有限公司	2323 萬	43 線 6K+87 至 9K+800 路段及竹 43-1 全線瀝青鋪面改善	結案中
8	石子溪中、下游段排水路改善工程	星典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尚未招標	450 萬元	石子溪中、下游段排水護岸施作及部分河道清淤	

貳、工商管理業務（自 107 年 8 月至 108 年 3 月止）

- 一、持續宣導公平交易法及爆竹煙火管理條例，查察未登記爆竹煙火工廠資料。
- 二、107 年度第 4 季專案抽查市售「毛巾」、「圍巾」、「毛衣」、「電暖器」、「暖暖包」、「自助洗衣店販賣機之洗劑」、「手持充電式小風扇(內含二次鋰電池)」、「寢具」、「手套」、「羽絨衣」、「萬聖節、聖誕節應景商品」等 11 項商品，至本轄市售商店抽查。
- 三、108 年度第 1 季專案抽查市售「寢具」、「暖暖包」、「手機保護套」、「藝品類商品」、「一般用呼氣酒精測試裝置」、「衛生紙」、「家具」、「非醫療用防霾（抗 PM2.5）」、「春節、元宵節應景商品」、「窗簾」、「手機螢幕保護貼」、「電暖器」等 12 項商品，針對疑似產地不明標示至本轄市售商店加強抽查。
- 四、「商品標示全面性聯合稽查執行計畫」專案查核品項為「環保鞋(含有聚胺酯(PU)大底易水解材質)及燃料膏(酒精膏)」等 2 項商品辦理抽查。

參、公園與路燈管理

- 一、107 年 8 月至 108 年 3 月路燈修復數 151 燈次。。
- 二、加強勘查鄉內路燈，發現損壞即刻搶修以利行人及行車安全。
- 三、107 年度編列 30 萬元施作 LED 燈計 9 盞次。路燈數量建檔管理。

四、「新竹縣水銀路燈落日計畫-汰換工程三方契約書」履約完成，並分 5 年攤提節電費，每年攤提費用 120766 元完成作業。

肆、觀光公用與事業管理

- 一、召開獅頭山風景區「108 年春節觀光地區交通疏運計畫」，洽南庄遊客中心舉行專案會議，針對本轄春節期間觀光車潮疏導作業。
- 二、建置本鄉「春節及連續假期疏運之緊急聯繫名單」，俾利分工作業之推行。

農業課工作報告

壹、農務工作

- 一、107 年末本鄉社區環境綠美化配撥苗木申請案計 10 件，已於 108 年 1 月上旬送新竹縣政府作業，1 月下旬縣府已配撥。
- 二、補助峨眉鄉農會辦理「108 年桶柑節產業文化活動暨農特產品展售會」活動；108 年 1 月 19 日、20 日兩天，於峨眉村台三線 86.5 公里處舉行。
- 三、辦理十二寮休閒農業區農村改善工程採購、驗收作業。已完成 107 年度休閒農業輔導之各項計畫、經費收支及驗收等作業。

- 四、完成 107 年度二期作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休耕地活化及稻田轉作)補助造冊送新竹縣政府。
- 五、辦理 108 年度裏作作物生產報告表送新竹縣政府。
- 六、辦理 108 年 1 期水稻插秧面積調查送農糧署。
- 七、108 年 1 月 2 日至 2 月 1 日辦理本年度一、二期作「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申報作業；5 月 31 日前為勘查期間。
- 八、108 年 2 月 24 日補助峨眉鄉農會辦理「108 年度慶祝農民節」活動。
- 九、本課為扶持本鄉農業永續經營，降低農民生產成本；預計於 4 月 15 日起至 5 月 3 日止受理小型農機具補助申請，補助金額為 80 萬元。
- 十、為推廣本鄉農特產-東方美人茶，並降低農民經營成本，鼓勵茶農辦理荒園復耕新植茶樹；將於 5 月初起申請至 31 日止或額度用罄為止。
- 十一、辦理農業用地農業使用證明業務自 107 年度 8 月至 108 年 4 月上旬止共受理 185 件 817 筆(核發件數 171 件、駁回 14 件)。
- 十二、為永續本鄉農業發展之經營，改良農地土壤理化性質並強化土壤微生物，提高農業生產力及生產優質農產品，補助國產有機質肥料予各合法產銷班，申請日期為 5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止。
- 十三、辦理 108 年度農地入侵紅火蟻防治業務推動，本課將持續採購紅火蟻餌劑以抑制其成長數量。

貳、林務工作

- 一、辦理 108 年度新植獎勵造林申請計 5 戶，新竹縣政府已核定完成。
- 二、辦理 108 年度「全民造林運動」、「山坡地超限造林」、「獎勵輔導造林」等造林撫育檢測工作。
- 三、辦理私有林採運申請至 108 年 3 月下旬止計 2 戶，送新竹縣政府核定。

參、畜產推廣

- 一、辦理 107 年第 4 季、108 年第 1 季養畜禽季報（須納入調查之養畜禽戶計牛 4 戶、羊 6 戶、家禽 9 戶）。
- 二、辦理養豬頭數調查，至 107 年底數量〈100 頭以上計 17 戶、100 頭以下計 15 戶〉。
- 三、配合新竹縣家畜疾病防治所辦理畜牧場斃死豬化製數量及處理情形。
- 四、配合中央畜產會辦理 107 年度至 108 年 2 月下旬止，計豬農楊君 6 戶畜牧場藥物殘留採血化驗作業。
- 五、配合新竹縣家畜疾病防治所辦理豬農王君等 8 戶畜牧場豬隻施打口蹄疫疫苗及豬瘟疫苗血清監測查核採血作業。
- 六、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防治所辦理畜牧場豬隻口蹄疫防疫執行情形。
- 七、配合新竹縣環保局廚餘養豬再利用申請登記業務作業。
- 八、按月造冊防疫及疾病防治月報表。

- 九、配合家畜疾病防治所辦理畜牧場防疫資料調查〈含豬、牛、羊、雞、鴨〉。
- 十、配合家畜疾病防治所辦理狂犬病防疫業務、家禽流行性感
冒防疫疫情業務。
- 十一、配合家畜疾病防治所注射 107 年下鄉巡迴注射狂犬病防
疫疫苗，計犬 108 劑、貓 9 劑。
- 十二、配合家畜疾病防治所自動監測、血清監測採血作業計
11 戶。

肆、水土保持

- 一、107 年 9 月至 108 年 3 月下旬止，查報山坡地違規查緝案件
計 17 件，(湖光村 4 件、富興村 9 件、峨眉村 4 件)。
- 二、107 年 9 月至 108 年 3 月下旬止，受理新竹縣政府函轉衛
星影像監測變異點之查證工作，本鄉計 37 處之變異點，
經現場查證有 3 處違規並已送新竹縣政府核定。
- 三、本課受理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案件，107 年 9 月至 108 年 3
月下旬止送新竹縣政府核定計 25 件。
- 四、辦理免擬具簡易水土保持機械除草申請，107 年 9 月至 108
年 3 月下旬止本課初審核定計 14 件。
- 五、辦理山坡地保育區農牧用地(留樹頭再生)水土保持申請
107 年 9 月至 108 年 3 月下旬止核定計 5 件。
- 六、協助新竹縣政府委外辦理 107 年度簡易水土保持宣導會，
計 2 場。
- 七、協助新竹縣政府委外辦理 108 年度土石流防災疏散避難宣
導會，擬於 6 月份舉行。

社會課工作報告

壹、社區發展

107 年 8 月至 108 年 3 月間輔導鄉內各社區辦理活動如下：

- 一、中盛社區環保志工與資源回收宣導參訪觀摩活動、親子健行暨環境整潔維護宣導、中秋節親子烤肉暨卡拉 OK 聯誼活動、十月半打紅板體驗暨社區祖父母節敬老活動、長壽俱樂部老人睡眠的重要性暨垃圾分類加強輔導、老人對慢性疾病的發生及防範宣導活動、老人健康講座暨年終檢討會、新春團拜暨衛生講座、成長教室全民健保健康存摺宣導暨包水餃研習、健康講座暨聯誼活動、防火宣導暨觀摩活動、垃圾減量宣導暨烹飪研討會。
- 二、峨眉社區國民年金宣導暨中秋節聯歡晚會活動、垃圾減量宣導暨觀摩活動、國民年金宣導暨舞蹈班年終成果發表會、資源回收宣導會員大會、長壽俱樂部國民年金宣導暨父親節活動、國民年金宣導暨 10 月份月會、國民年金宣導暨會員大會、成長教室垃圾分類宣導暨觀摩活動、巡守隊垃圾分類宣導暨觀摩活動、冬防工作研討暨發放巡守制服、長青學苑歌謠班垃圾分類宣導暨觀摩活動。
- 三、富興社區節能減碳宣導暨觀摩活動、垃圾分類宣導暨會員大會、垃圾分類宣導暨點心製作(韭菜盒、芋頭糕)、長壽俱樂部節能減碳宣導暨觀摩活動、垃圾宣導暨重陽節聯歡

活動、節能減碳宣導暨健行活動、流感防治宣導暨年終檢討會、成長教室登革熱防治宣導暨疊杯節奏研習活動、資源回收分類宣導暨重陽節聯歡活動。

四、湖光社區登革熱宣導暨慶祝中秋節活動、垃圾分類宣導暨會員大會暨第六屆理監事改選、菸害防治宣導暨觀摩活動、長壽俱樂部農藥瓶罐回收及心血管疾病宣導暨慶祝父親節活動、農藥瓶、電池回收及流感預防宣導暨慶祝重陽節活動、垃圾分類宣導暨年終檢討會、成長教室農藥瓶回收及垃圾減量宣導年終檢討會、居家防火、CPR 急救宣導暨會員大會。

五、七星社區環保宣導暨清淨家園活動、防火宣導暨慶祝中秋節活動、防火防災宣導暨會員大會、長壽俱樂部垃圾分類宣導暨慶祝中秋節活動、環保宣導暨會員大會、垃圾減量宣導暨慶生會活動、成長教室節能減碳宣導暨觀摩、健康宣導暨會員大會。

貳、社會運動

一、107 年 10 月 17 日舉辦本鄉 107 年度重陽節敬老活動。

二、補助鄉內社團辦理活動如下：

（一）中華民國婦女聯合會新竹縣分會峨眉鄉支會垃圾減量清淨家園宣導暨會員大會。

（二）新竹縣照顧服務人員協會居家安全宣導暨觀摩活動。

- (三) 新竹縣峨眉鄉婦女會文化之旅暨資源回收宣導活動。
- (四) 新竹縣峨眉鄉婦女青溪協會清淨家園宣導暨觀摩活動。
- (五) 新竹縣峨眉鄉老人會預防流感宣導及慶祝中秋節活動、108 年垃圾減量及分類宣導暨會員大會。
- (六) 新竹縣婦女防火防災宣導協會(峨眉分隊) 107 年度中秋聯誼暨居家安全宣導。
- (七) 新竹縣峨眉鄉富興地區農村文化建設促進會節能減碳美人茶鬥茶活動。

參、老人文康中心管理

- 一、農曆初九峨眉鄉老人會月會、農曆二十峨眉社區長壽俱樂部月會。
- 二、峨眉社區舞蹈班每週四晚上 7 點至 9 點借用。
- 三、峨眉社區 11/15 借用辦理活動。
- 四、七星社區 9/20、9/21、12/11、12/12、3/6 借用辦理活動。
- 五、新竹縣峨眉鄉老人會 1/14 借用辦理活動。

肆、社會保險

- 一、107 年 8 月至 108 年 3 月份健保轉入異動人 52 人次，轉出異動 22 人次，停復保 7 人次，基本資料變更 1 人次。
- 二、配合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辦理「公所服務品質精進計畫」，辦理「健保快易通 APP」健康存摺等宣導。

三、受理國民年金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申請計 35 件。

四、協助申辦國民年金各項給付案件 20 件。

五、辦理國民年金宣導計 17 場次。

伍、勞工業務

一、本所就業服務台每週二由駐點就服員協助失業者辦理求職登記及相關失業諮詢服務。

二、宣導各項促進就業政策及職業訓練方案。

陸、社會福利

一、辦理本縣敬老福利津貼申請。

二、辦理長期照顧服務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補助，並登錄社政系統。

三、辦理中低老人假牙補助、低(中低)收入戶獨居老人緊急救援通報服務。

四、辦理身心障礙手冊(證明)鑑定、換、補發申請；停車位識別證申請、輔助器具經費補助申請，並登錄社政系統。

五、辦理本鄉婦女生育津貼 26 人，每胎補助 1 萬元，計 26 萬元整。

六、辦理敬老愛心卡(含身心障礙者)計 85 人次。

七、平日受理申請案件

項目	件數	符合					不符合	備註	
低收入戶	6 件	1 款 0 件	2 款 2 件	3 款 4 件			0 件		
中低收入戶	2 件	0 件					2 件		
兒少 生活扶助	6 件	4 件					2 件		
身心障礙者 生活補助	3 件	輕度 2 件	中度 1 件	重度 0 件	極重度 0 件			0 件	
身心障礙者 日間照顧及 住宿式照顧 費用補助	2 件	100% 1 件	85% 1 件	75% 0 件	70% 0 件	60% 0 件	0 件		
身心障礙者 輔具補助	14 件	14 件					0 件		
低收及 弱勢兒少 醫療補助	0 件	0 件					0 件		
特境家庭扶助	7 件	身分認定 4 件	子女生活津貼 0 件		緊急生活扶助 3 件		0 件		
中低收入老 人生活津貼	5 件	1.5 倍以下 3 件		1.5-2.5 倍 1 件				1 件	
0~2 歲 育兒津貼	40 件	40 件					0 件		

八、辦理 108 年度複查案

項目	件數	符合				不符合	備註
低收入戶	39 件	1 款 0 件	2 款 9 件	3 款 30 件	0 件		
中低收入戶	11 件	8 件				3 件	
兒少 生活扶助	8 件	8 件				0 件	
身心障礙者 生活補助	65 件	輕度 30 件	中度 14 件	重度 11 件	極重度 7 件	3 件	
身心障礙者 日間照顧及 住宿式照顧 費用補助	25 件	100% 6 件	85% 15 件	75% 2 件	0 件		
		70% 0 件	60% 1 件	50% 1 件			
特境家庭扶助	6 件	身分認定 4 件		子女生活津貼 2 件	0 件		
中低收入老 人生活津貼	60 件	1.5 倍以下 44 件		1.5-2.5 倍 15 件	1 件		
0~2 歲 育兒津貼	61 件	61 件				0 件	

九、受理本鄉急難救助申請

姓名	村(里)	事由	金額	備註
江○綸	富興村	因車禍	5,000	
王○文	中盛村	因病住院	5,000	
張○隆	峨眉村	因病住院	10,000	中低老
楊○芄	中盛村	因病住院	10,000	身障補助
林○仁	湖光村	因病住院	3,000	
陳○美	富興村	因病住院	5,000	
彭陳○妹	峨眉村	因病住院	5,000	
羅○堂	石井村	因病住院	9,000	中低老
朱○森	中盛村	因病住院	5,000	
周○進	石井村	因病住院	10,000	身障補助
小計		10 件	67,000	

柒、災民收容救濟業務

- 一、每季辦理災民收容救濟站安全設施檢查、物資儲備定期查核、設備清單查核等報表。
- 二、定期辦理重大災害民生物資及志工人力整合網路平台管理系統更新資料。

捌、總務業務

- 一、財產、物品管理；新增、異動、減損等電腦建檔作業。

- 二、辦理綠色採購（環保品）電子化網路申報。
- 三、辦理本所勞工勞健保、勞退提（扣）繳作業。

玖、研考（資訊）業務

- 一、維護公文管理系統正常運作、定期辦理公文稽催作業。
- 二、資訊系統、設備維護、電腦耗材管理。
- 三、維護字幕機及公所全球資訊網站正常運作，配合及公布各課室政令宣導活動。
- 四、本所 108 年度施政計畫及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彙整。
- 五、公文總收共 7,143 件，線上簽核比率為 66.78%。
- 六、新公文電子交換系統(BotVue 共用收發平台)於 107 年 12 月 14 日正式上線。原天元模組繳回檔案管理局。
- 七、新公文管理系統於 108 年 3 月 25 日正式上線，並於同日上線新版公文電子交換系統(ExClient)。
- 八、因應資通安全管理法暨相關子法施行，撰寫本所資通安全維護計畫與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程序。
- 九、配合新竹縣政府於 107 年 8 月 21～24 日辦理資通安全通報演練。
- 十、與新竹區監理所推動跨機關合作服務，於 108 年 3 月 24 日理行動監理服務（機車考照、老舊機車切結報廢、車輛異動業務等）。

拾、檔案業務

- 一、公文歸檔登錄計 6,990 件，彙編送檔案室上架。

- 二、歸檔資料夾編排、建構、製作。
- 三、協助收、發文管理、登錄作業。
- 四、國家檔案管理局檔案建檔彙送季目錄（107/09/01～108/02/28）計 5,252 件。
- 五、協助檔案調閱計 22 件。

清潔隊工作報告

- 一、參加環保署、環保局各項例行業務會議、研習訓練。
- 二、每月召開工作安全衛生講習會議。
- 三、108 年桶柑節、元宵節、天穿日農民節、大桔大利環湖路跑等各項活動場地整理。
- 四、各社區發展協會、社團宣導垃圾減量及資源回收。
- 五、執行鄉內道路除草工作、環境消毒、路樹修剪、清理坍方落石淤泥等工作。
- 六、108 年 1 月 27 日至 2 月 1 日配合辦理「國家清潔週」活動。
- 七、獲「107 年度新竹縣環境清潔維護考核」第 3 名。

托兒所工作報告

壹、行政業務：

- 一、每月第一週舉辦幼童慶生活動。
- 二、每月第一週星期三召開園務會議。
- 三、每月填報各項安全管理實施概況檢核表。

- 四、每學期教職員工清冊送審。
- 五、每學期申請教保員教保費(教保員每人每月 900 元)。
- 六、每學期辦理團體平安保險及乘坐保險。
- 七、每學期配合國家防災日舉辦地震避難消防演練及及娃娃車安全演練活動並完成網路成果填報。
- 八、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 107.8.18~108.1.25 共計五個月。
- 九、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 5 足歲弱勢加額補助(6 人符合 44,040 元)及免學費(88 人 624,010)人。
- 十、107.10.13(星期六)辦理親職講座(家庭中心協助辦理)。
- 十一、107.12.22(星期六)辦理聖誕節活動。

貳、衛生保健及衛教宣導：

- 一、每日進行入園洗手及體溫監測。
- 二、每月定期完成填報健康月報表。
- 三、每學期協助特殊需求鑑定申請。
- 四、學期初(末)為幼兒測量身高體重、視力及斜弱視篩檢。
- 五、進行各項衛生及安全教育宣導活動。
- 六、召開學前巡迴輔導個案 IEP 會議。
- 七、每學期牙醫師公會至本園為幼兒進行簡易口腔保健及塗氟服務。
- 八、每學期衛生所至本園為幼兒進行聽力檢查。
- 十、幼童傷病處理及各項衛生保健業務。

圖書館工作報告

- 一、賡續辦理圖書建檔 477 冊 (107.08.23~108.03.26)，至 3 月底本館館藏總數 30224 冊。
- 二、辦理圖書借閱約 1111 人次，流通量：借閱數 3736 冊，還書數 3689 冊。
- 三、新申辦借書證 44 人，總發證數 1227 人。
- 四、辦理獎學金申請事宜：
 - (一) 2 月 20 公告獎學金申請及函文峨眉國中甄選 3 名優秀學生獎學金申請。
 - (二) 申請截止日：4 月 10 日。
 - (三) 申請資格：凡 107 年考取公立研究所(含碩、博士班)及公立大學院校(四年制)之本鄉秀學子，且於放榜前日前 6 個月已設籍本鄉之學生為限。
 - (四) 應檢附文件：1. 申請書 2. 學校註冊證明相關文件 3. 戶口名簿正本(驗畢發還)。
- 五、施作還書箱提供讀者 24 小時還書服務。
- 六、107 年公共圖書館閱讀設備升級實施計畫，更換館舍窗簾、添購旋轉書櫃、雜誌櫃、鋼製書架、及沙發組、打造讀者舒適閱讀環境。
- 七、106-107 年補助工作為社區資訊站實施計畫相關經費，添購電腦椅、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提供讀者使用。
- 八、配合文化局辦理 107 年閱讀悠遊卡 PU PU 愛讀書活動，集點兌換禮品活動。

- 九、辦理 107 年多元閱讀推廣計畫，推廣各國中小課外閱讀。
- 十、訂購聯合報、經濟日報、中國時報及 30 種期刊雜誌供民眾閱覽。
- 十一、協助公私團體、機構藝文活動海報張貼宣導。
- 十二、提供電腦網路服務，普及學生、民眾日常生活電腦知能。
- 十三、每月第一週、週六上午舉辦志工老師說故事親子活動。
- 十四、鄉刊發行事宜：鄉刊“峨眉交流道”第 16 期已於今年 1 月初發行，第 17 期預計 108 年 8 月出刊。歡迎各界踴躍投稿，共同經營這塊屬於大家的園地。

人事室工作報告

壹、人員概況與動態

- 一、本所迄 108 年 03 月 31 日止在職職員計 26 員、技工 2 員、工友 5 員、臨時人員 6 員合計 39 員；圖書館管理員 1 員、臨時人員 2 員，合計 3 員；托兒所職員 3 員、教保員 5 員、約僱人員(代理保育員)1 員、技工 1 員、臨時人員 4 員合計 14 員；清潔隊隊長 1 員，清潔隊員 12 員、臨時人員 1 員合計 14 員，總計 70 員。
- 二、主計室主任管婉伶 107 年 09 月 10 日調職。
- 三、主計室主任邱瑞珍 107 年 09 月 10 日到職。
- 四、民政課書記汪玉娟 107 年 12 月 28 日考試分配他機關
- 五、民政課約僱人員(代理書記)莊幼如 108 年 1 月 30 日到職，108 年 4 月 1 日離職。

- 六、社會課村幹事陳怡璇 108 年 2 月 11 日育嬰留職停薪。
- 七、社會課辦事員蔡依珊 108 年 3 月 5 日到職。
- 八、社會課約僱人員(代理育嬰留職停薪)黃詩琪 108 年 3 月 7 日到職。

貳、獎懲

工作績優：核敘公務人員嘉獎 75 次、記功 27 合計 74 筆【嘉獎一次 37 人次、嘉獎二次 19 人次、記功一次 9 人次、記功二次 9 人次】。(107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參、生活津貼補助

- 一、申請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員工子女教育補助費。
- 二、申請陳怡璇、楊月淼等 2 人生育、育嬰留職津貼、喪葬補助費。
- 三、申請富興村 11 鄰鄰長張坤發病故遺族慰問金。

主計室工作報告

壹、辦理歲計工作

- 一、編製本鄉 108 年度總預算，送交本鄉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8 次定期會審議議決「照原案三讀通過」。
- 二、配合計畫實施進度辦理 108 年度總預算分配預算並確實執行。

三、編成提案本鄉 107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於本鄉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2 次臨時會第 2 會次議決「照原案通過」。

四、編製本鄉 107 年度總決算報告。

貳、辦理會計工作

一、依據預、決算法會計制度等有關法令規定編製每月會計報告送縣政府及審計室備查。

二、依據會計法等相關規定及會計制度審核原始憑證、編製收、支及轉帳傳票。

三、加強內部審核，勾稽與查核各項業務收支經費。

四、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各項採購監辦工作，使採購程序均依法執行。

參、辦理統計工作

一、公務統計文書之擬辦及核會。

二、家庭收支帳及人力資源調查。

三、各類公務統計報表覆核並登記列冊及辦理增刪修訂作業。

肆、審計業務

一、配合審計室財務抽查業務。

二、配合審計室填報各式調查表。

新竹縣峨眉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一屆第一次定期會議決案

編號：甲字第1號

類別：主計類

提案人：鄉長王增忠

案由：編成本鄉107年度總決算案，請 貴會審議。

理由：依地方制度法第42條第2項規定，鄉（鎮、市）決算報告應於會計年度結束後六個月內送達鄉（鎮、市）民代表會審議。
爰 依規提請 貴會審議。

辦法：敬請 貴會審議惠復，並於審議通過後送縣府核備。

審查意見：

議決：照原案通過

本案于108年5月10日 第21屆第1次定期會 第10次會議 議決

新竹縣峨眉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一屆第一次定期會 議決案

編 號：甲字第2號

類 別：民政類

提案人：鄉長王增忠

案由：請 貴會准予先行墊辦理「峨眉鄉鄰長為民服務作業費業務」，請 審議。

理由：

- 一、依據新竹縣政府108年3月19日府民行字第1083310454號函辦理。
- 二、本案獲新竹縣政府補助辦理「峨眉鄉鄰長為民服務作業費業務」，核定增撥補助款共103萬2000元。
- 三、因本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擬於108年度追加減預算時於民政業務-加強基層組織-業務費-一般事務費項下轉正。

辦法：提請 貴會審議。

審查意見：

議決：照原案通過

本案于108年5月10日 第21屆第1次定期會 第10次會議 議決

新竹縣峨眉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一屆第一次定期會議決案

編號：甲字第3號

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鄉長王增忠

案由：請 貴會准予先行墊辦理「108年度新竹縣峨眉鄉大埔水庫湖面水生植物清除工程」，請 審議。

理由：

- 一、依據臺灣苗栗農田水利會108年3月28日苗農水管字第1081000670號函辦理。
- 二、本案獲臺灣苗栗農田水利會核定辦理「108年度新竹縣峨眉鄉大埔水庫湖面水生植物清除工程」，補助金額計200萬元，辦理本鄉峨眉湖集水範圍內水生植物清理作業。
- 三、因本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擬於108年度追加減預算時於其他經濟服務支出-觀光公用與事業管理-觀光管理-業務費項下轉正。

辦法：提請 貴會審議。

審查意見：

議決：照原案通過

本案于108年5月10日 第21屆第1次定期會 第10次會議 議決

新竹縣峨眉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一屆第一次定期會 議決案

編號：甲字第4號

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鄉長王增忠

案由：請 貴會准予先行墊辦理「峨眉鄉竹49線3K處道路復建工程」，請 審議。

理由：

- 一、依據新竹縣政府108年4月2日府工養字第1083632830號函辦理。
- 二、本案獲新竹縣政府核定辦理「峨眉鄉竹49線3K處道路復建工程」，核定由本所108年度災害準備金支應211萬元，另由新竹縣政府108年度災害準備金項下支應114萬3965元，合計325萬3965元，辦理本鄉竹49線3K處道路災害復建。
- 三、因本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擬於108年度追加減預算時於交通支出-一般建築及設備-道路橋梁工程項下轉正。

辦法：提請 貴會審議。

審查意見：

議決：照原案通過

本案于108年5月10日 第21屆第1次定期會 第10次會議 議決

質 詢 與 答 覆

108年5月2日：

溫主席修汝：鄉長、游秘書、各課室主管、本會各代表、王秘書、組員大家好，今天108年5月2日(星期四)召開第21屆第1次定期會第四會次，會議開始-鄉政總質詢。

莊代表少雀問：請問中盛國王宮管理員問題，及峨眉丹桂宮和租戶租金的問題，傳言鬧得沸沸揚揚的，目前有沒有解決？

彭課長德郎答：中盛國王宮在今年年初時，有信徒反應：前任管理員的帳目比較不清楚，他們在開會時討論要釐清；同時也反應到鄉公所，鄉公所也請前任管理員楊先生到公所解釋，楊先生沒有解釋很清楚，請他提供資料也沒有辦法提供，所以，依照規定由少數信徒連署，整個程序完成後，報到縣府核備召開會議，他們在3月初時召開信徒會議，本人也有參加幫忙輔導，經過會議決定而變更為管理委員會制，修改組織章程，因前任管理員沒有出席，於會議結束之後，把會議紀錄及相關文件呈送縣府核備，組織依照規定成立，目前管理委員會已經正式運作。至於峨眉村丹桂宮，是丹桂宮和承租戶租金的調租比例問題，因為少數承租戶認為比例過高，無法負擔而向公所反應，鄉長很重視，交辦民政課協調處理，有關此部分，有請丹桂宮主任委員到公所說明了解，丹桂宮主任委員表示有重測，承租的地界有些改變，以往是1.25%收費，現在參照鄉有地公告地價公有收租比

例5%租金收費，5%調整造成租金大幅增加，比以往多了約4倍，承租戶認為比例過高，沒有辦法負擔，承租戶們希望和管理委員會協商。至於收費比例因公所是農牧用地，公告地價比較低，而他們是建築用地，地價比較高，且私人單位未必要比照公家單位調整；在元宵節時，參加他們的會議，把承租戶自救會的訴求，向管理委員會說明，建議他們要依照「寺廟組織章程」的規定，若租金調整，要經過會員大會通過再調整，也請他們逐年調整，待整個程序完備後，承諾會依照辦理。目前也正在籌備辦理改選管理委員會。

莊代表少雀問：閒言閒語很多，各說各話，希望和平落幕，好好處理，達成雙贏！

溫主席修汝：請彭課長多協助，把中盛、峨眉宮廟事宜處理好。

莊代表少雀問：一直以來最、最關心的一件事，十二寮遊憩設備環境工程，是住在十二寮居民的痛，一切災害重現，到目前為止都沒有解決，鄉民都在問怎麼了？好像都沒有大人？

魏課長宇祥答：確實此案拖了一陣子，終於今天早上已跟廠商達成共識，下週廠商會把不平整軌道，用瀝青把它填平，填平後如果可以達到和路面齊平，民眾不再有跌倒意外事故發生，我們就可以依照現況，辦理一些工程的結案，如果沒有的話，請廠商繼續改善。經過評估大概需要花費幾十萬，此部分是由廠商自行吸收，下禮拜會有初步改善結果。

溫主席修汝問：請問目前改成此種方式，鄉親們都知道嗎？

魏課長宇祥答：有跟幾位地方人士提過，與其大家對於軌道方式不是很贊成，且不太可以接受，我們就把火車調走，換成膠輪就可以在一般路面行駛，軌道部分會用瀝青混凝土把路面填平，不會讓一般民眾因凹凸不平跌倒事故發生，地方人士以改善之後的情況，再來討論下一步怎麼做，他們認為火車改膠輪，不用在軌道上是樂見，至於路面填平部分，也要試看看結果？如果不滿意的話，還是會提出要求改善，此部分會配合他們的意見做一些修正。

溫主席修汝問：希望和地方人事溝通，而不是幾位而已，可以和休閒農業區、管理委員會、社區一起召開會議說明，並做成會議紀錄，爾後有任何問題，可以會議紀錄作為依據共識，也不會造成公所各方面的不方便？

魏課長宇祥答：好的。

徐代表明憲問：此工程計畫從開始就一直變更、一直送審，施工中又變更了，請問有沒有送審？驗收沒有照圖驗收，怎麼辦？如軌道部分，沒有照軌道驗收，怎麼交代、驗收？萬一被檢舉，鄉公所可以背負責任嗎？這問題覺得相當嚴重？

魏課長宇祥答：內部程序我們一定會做好，不管對觀光局申報變更，或內部行政程序一定會補齊，該怎麼做我們會依法辦理，絕對不會落人口舌。此案整個過程中，對於設計和施工方面都有一些疏失，事後決算時會檢討相關疏失，給予適當的一些懲戒跟懲處，行政部分我們會檢討，並和鄉長、秘書好好討論，行政部分是不是有檢討的必要，相關缺失已詳做回報過。

徐代表明憲問：此案金額牽涉相當的大，還有自籌款部分，當初開會時好幾位代表就有質疑，工程設計的觀念很先進、很合乎時代的需求，可是，有沒有接地氣的需求？這應該有很大的落差！工程牽扯到大筆金額，希望以後有關工程在規畫好之後，發包前和所有代表、村長、社區理事長詳細說明，把用地與需求溝通好，避免造成建設課一天到晚在擦屁股，代表一天到晚被罵，鄉民一天到晚在罵鄉公所，把工程一直在變更、一直變更，劃出很漂亮圖畫，最後卻成海市蜃樓沒有了，我們知道建設課很辛苦，可是，希望辛苦有代價，能夠得到掌聲。

魏課長宇祥答：謝謝徐代表的鼓勵，確實當初把設計案太過於簡化、美化，跟地方實際需求有一段落差，所以，後續辦理擦屁股作業也好、善後作業也好，都比之前作業花上許多時間，這確實是我們應該檢討的地方，這也是我們日後所有設計作業，依照水保局會做開工前說明會，無論在設計時或開工前都跟民眾說明，讓民眾有初步了解，不要做了之後，才發覺讓民眾使用上不符合的地方，然後再來善後會比較困難，這部分我們會改善，確保以後盡量少發生，謝謝。

溫主席修汝問：請問此工程案驗收了嗎？

魏課長宇祥答：沒有問題部分如廁所、欄杆，還有樹穴部分已經驗收，整個軌道部分和小火車部分還沒有驗收，沒有問題的部分先辦理驗收，先跟觀光局有個交代而啟用，而有問題的部分要求廠商改善前，是

不會完成驗收程序，至於驗收程序啟動，還是會要求依照開立的缺失要求改善，而未改善之前是不會辦理驗收。

溫主席修汝問：所以是部分驗收。

魏課長宇祥答：對。

莊代表少雀問：據本席所知，鐵道部分好像不在觀光局的補助模式內？

魏課長宇祥答：所謂不在觀光局的部份內，應該是這火車設施，是觀光局沒有補助的項目，是我們用自備款來做火車這部分，就是火車的動力機具，所以這部分是用後續擴充，由本所自備款支用，其他部分設備是觀光局補助。

莊代表少雀問：請問現在火車頭要調去哪裡？鄉公所做指標？

魏課長宇祥答：請廠商調回去改成膠輪，可以在一般路面行駛。因為設計是鐵輪，只能在軌道上行駛，軌道既然要填平，鐵輪已經無法在正常路面行駛，調回去改成膠輪。年初的時候在湖光社區開會，他們給予的建議，我們就依照他們的建議處理，換了膠輪在一般道路可以行駛，不論從黃金傳說或開到裡面大池塘，這樣就可以有觀光導覽的效果，這樣比較符合他們實際使用的需求，所以，現在火車是調回原廠做一些更換的作業，更換完成後會調來這邊做測試。

莊代表少雀問：請問公所的配合款是多少？聽說居民也有配合款？

魏課長宇祥答：居民的不叫配合款，觀光局所有的案件都有一個所謂的自籌款，現在觀光局補助的案件，都希望

我們所有的設施是有營收的，例如尖石的青蛙石步道，他們為何會收費，是因為觀光局要求，每年都要還他們幾%當初補助款的部分，所以這部分會有一個收費的標準，這個案子也是有所謂的10%的地方自籌款，當初經過一陣的設計之後，我們把地方的自籌款壓低，壓低之後，我們大概十年要攤還一百六十萬元，等於每年要攤還十六萬元，這部分其實當初就是想說，由火車的營運來支應每年十六萬元的費用，那時候精算是不但可以而且還有盈餘，現在改用膠輪之後，我會就這部分跟十二寮商圈，或十二寮發展協會做個討論，這部分是不是後續要怎麼處理，那實際之後要怎麼營運，或是尾款部分要大家來詳細的做個討論，每年大概還十六萬元的這個東西叫做自償款，不是居民的配合款。

徐代表明憲問：自償款不是配合款，可是，是鄉公所編出來的預算，是等全部驗收完，才每年請商圈去墊付那十六萬元，是驗收完以後償還，請問商圈的意願呢？當初代表會就覺得，這個自籌款，可能到結案時會是鄉公所吸收，當時就有這個想法，所以，我們堅持不贊成這個計畫的原因也是在這裡；還有小火車部分，是以我們鄉的配合款，可是整個計畫怎麼可以這樣分呢？請問可以這樣分案嗎？我覺得有點問題，一個計畫發包的，怎麼可以這一部分不用送審，交通部那邊不用管他，只有我們鄉公所自己在審，審核自己的配合款部分，請問主計、財政這方面行得通嗎？

魏課長宇祥答：這其實是有點招標上的技巧，當初在這個案子時，我們取了一個案號，我們把觀光局補助的主體部分用一個案號，然後在補助裡面的子計畫，也就是裡面的後續擴充條款，我們有加註說，因為火車的部分，是觀光局沒有補助的項目，後續如果這個案子，主體案子完成之後，用後續擴充的部分，這部分由公所的配合款來支應，所以，這部分是當初案子在設計時，有做這種小技巧，因為觀光局也知道我們要做這個，但是這個東西不在他補助項目內，不在補助項目內時，原則上一般的補助款，補助計畫這部分就由地方自籌，這是一個很簡單的道理，他們不是說不讓你做，但是做出來的部分，他們不補助的部分就是地方自籌，所以，當初我們是在設計的時候用這個方式，就從原本的案子下面加一個後續擴充條款，那由後續擴充條款來做這一部分，變成等於小火車的部分，是這個案子的子案，是分別有兩個不同的案號，所以這個在請款上沒有問題，因為我們在跟觀光局請款時，就是把主案的案號去跟他請款，但是子案的案號後續擴充的部分，就由我們地方自籌款自己來支應這部分，當初的設計是這樣；關於回饋金的部分，當初這個案子會成，也是受到地方的支持，他們當初有承諾，願意繳納自償款的部分，所以，當初這個案子跟代表會在說服時，也是把這個意見納進來，當初有跟他們做個協調，他們願意繳納，因為後續的部分這整個營運計畫，就跟當初我們想的不一樣，所以這

部分我們會再去跟他們協調，基本上我們是希望說，因為後續其實有營運的問題，那小火車換成膠輪之後，他的營運範圍就更廣，使用範圍就更寬，這部分就是再由他們來償還自償款。我會再找機會跟他們協調，他們是不是要由協會，或是商圈來接手營運，或是他們有某特定店家來營運，這部分會比照遊船模式，用權利金的方式收取也好，或是直接用OT的方式，由他們來營運也好，這部分由收取的費用來繳所謂的自償款，所以，這個應該不會編列在預算裡面，我們是希望說由這個後面的收入，來支付觀光局的那筆費用，這個繳費的期限是驗收合格啟用之後的一年、後一年，不是驗收合格馬上就要付款，是驗收啟用合格後一年，開始逐年繳完，分年逐年繳完，也不一定規定十年，如果營運狀況好，一年就可以一百六十萬繳完，他也是樂見的，只是最多償還期限是十年，償還金額由公所跟事後營運的機關來做一個協調，看每年大概可以支出多少，其實這部分社區如果不願意接，這部分也可以委外經營，都會有業者願意接手，我相信每年十六萬的這種金額，應該不是一個很大的數目，而且償還期限拉到十年。可能比較有問題的是，十年之內的養護費用這要從哪裡支應，這可能是比較大的問題，所以這部分，我還再跟社區協調一下，謝謝。

徐代表明憲問：自籌款部分，本席希望如課長這種樂觀的方式，希望真的能夠達成，可是覺得沒有一點保障而有

失落，擔心最後由我們鄉庫來墊付。重點還是交通部補助的，跟鄉公所配合的一起發包，現在可以把裡面鄉公所的部分挪出來，另外做一個如魏課長講的計畫，請問主計、財政可以嗎？

邱主計瑞珍答：據了解這個後續擴充他的工程案號，是不一樣的案號，是不是沒有一起發包？因為案號是不同案號。

魏課長宇祥答：補充說明，這不是沒有一起發包，後續擴充部分條款本來就是要一個新案號，這後續擴充條款就類似限制性招標，只是我們當初在主案發包的時候，就把這些東西納進去，我們就直接找主案的廠商做後續擴充部分，這是屬於限制性招標的一個手段，那案號一定是取新的，所以請款一定是沒問題，因為就等於在所謂的標案系統，在中央那邊的管理下，他就是兩個案子，這個案子就是用限制性招標找原本施作廠商施作，其實還是一個招標程序，只是我們是找原廠商施作的一個規定，所以說當然是兩個案號，而且當然是一次發包，然後一次發包的情況下，這也不算是一次發包，就是一次招標，後續的部分，我們就用限制性採購的方式請原本的廠商施作，所以嚴格講起來，不算是一次招標就變成兩個案子，就是後續我們還有做一個議價程序，因為後續擴充還是有議價，這個請款上在這個技巧上是沒有問題，因為其實我們在各單位也操作過這種情況，因為後續擴充部分就是，把原本他們不確定的東西，有可能會做不確定的東西先放進去，後續擴充的金

額也在子案裡詳列要做的項目，跟可能會的金額，讓他們都知道後續會有這些部分，所以這部分所有的內容也都上傳到中央，他們也都了解，所以這不是後面才偷偷來竄改這遊戲規則，是一開始在招標時就挑明這個規則，所以說相關補助單位都知道，他們也是可以認同，因為這不是他們補助的項目，所以我們才用這個技巧來把這個東西一次處理掉，謝謝。

徐代表明憲問：這個工程本席還是希望建設課、主計、財政，在驗收時，或是驗收前，鄉公所自己內部好好先溝通，或是跟交通部，或是跟審計室請教一下，真的不要出問題，一出問題影響到你們，你們是公務人員，跟我們代表一點關係都沒有，如果你們違法了怎麼辦？本席很擔心，所以希望在驗收前，主計、財政跟魏課長好好的把事情釐清楚，真的朝合法的範圍去處理，真的不合法，我們不希望驗收？

魏課長宇祥答：謝謝徐代表的關心，我既然敢在這議事堂上講，我敢保證這個程序是百分之百合法，而且這個東西如果不合法的話，大家連決標的資格都沒有，因為這種所有東西都是要上傳到系統的，所以這部分我不敢說整個案子在程序上毫無瑕疵，但是在合法性上面，我敢保證是百分之百合法，也請各位代表放心，徐代表剛剛說跟交通部那邊溝通也好，跟審計室那邊溝通也好，因為這是他們補助的計畫，他們也都會專案查核，這部分我們會再跟他們多做說明。至於徐代表關心驗收部分，

誠如我說的，我們收到東西一定是要我們合用、適用的東西，我們才會同意驗收付款，所以這部分我們會做一個把關，請大家放心，謝謝。

徐代表明憲問：希望整個程序是合法，當然也希望魏課長多用心一下，主計、財政這方面也多用心一下。關於編號5新竹縣峨眉鄉觀光重點區域道路品質提升改善計畫(前瞻計畫)已經結案了，發包金額是3,025萬元，可是前瞻計畫，核定給我們是4,178萬元，差了一千多萬元，那一千多萬元被回收，還是有另外的計畫？

魏課長宇祥答：這個案子當初核定金額是4,178萬元沒有錯，那3,025萬元是我們的契約金額、發包金額，這不包含所謂的設計監造費、工程管理費、勞務保險等等相關的費用，所以說他的工程經費是3,025萬元，還有包含一個台電管道地下化的配合款，台電管道地下化，我們就要給台電700多萬元，因為這部分，台電總體的下地工程經費是1500萬元，依照台電的補助規則是一人一半，他們出一半，我們出一半，然後由他們來施作管線下地，所以這部分我們付給他大概700多萬元，如果各位代表需要詳細數字的話，等會後可以調上資料來，明天提供給各位代表，就是說我們實際付給台電多少管道下地費用，但是就我的印象是700多萬元這個數字，加加起來，我們總結算金額是4,100多萬元，跟原本核定價格是差不多的，但是有略微減少，因為依照最後契約，是依照實作施量來做一些增減調整，那這部分沒有做到滿額，我們還是

依照這個樣子，所以說和相關的金額是差不多的，在工作報告列的帳面上看不出來，是因為還有扣掉台電的款，還有我們勞務設計案的金額，我們還沒有算進去。

徐代表明憲問：所以希望以後這些在備註欄可以詳列清楚，讓我們所有代表一看就知道，不然會質疑1,000多萬元到哪兒去了。再來編號4峨眉桃花源-十二寮循環共享社區計畫還在流標？現在怎麼辦？

魏課長宇祥答：這個案子流標了六次，其實這是106年補助的案件，可是為了這個案件，客委會還把我叫上去專案報告了四次，每流標一次就叫我上去檢討一次，這個流標的原因多元，第一個我們有檢討過很多次，就是前瞻計畫的執行時，很多廠商他們現在沒有餘力，來做這種比較類似景觀的案件，他們都去做基礎工程，所以他們現在很多廠商手上的案件過多，現階段都比較不會去投標這種案件；第二個就是這個案子內容複雜，因為當初社區提供了很多意見，我們就把他納入整個計畫裡面，裡面包含的項目除了一般景觀工程以外，還有其他的土木工程，甚至連光電系統，就是太陽能光電板、雨水回收系統，還有一些乾溼噴泉等等，這個一定要非常有經驗的綜合營造廠，才有可能來參與這個案子，就像我說的，目前這種營造廠基本上，大部分都在執行前瞻計畫，他們沒有餘力來處理這個案子，但是，我們現在已經有跟客委會爭取了相關改善措施，我們就是會把他拆案辦理，就是一個案子分開招標，以光電系統、景觀還有土木部分，分別以三個不同子案，或是

兩個不同子案來招標出去，這樣我們整個發包的級距會降低，我們的廠商要求資格就沒有那麼嚴苛，讓那些比較小的包商可以來參與這個案子，譬如土木包工業就可以承包其中的土木部分；一般的景觀植栽部分，就可以承包景觀的部分；光電的公司就可以來投標所謂太陽能光電的部分，以這樣來辦理的話，我們已經有洽詢一些潛在廠商，以這樣的模式，可能再兩次就可以招標出去，因為下次招標還是要三家；再來兩次可能就能招標出去，相關的整個計畫修正跟預算書圖的修正，我們已經送客委會審查了，初步已經通過他們所謂的督導團，他們有一個督導團就是專門來看圖的，他們已經同意了，現在已經簽到總會裡面，總會只要同意的話，我們就會依照當初跟他們建議的來發包執行，比較樂觀的是，應該可以在今年的五月底以前就招標出去。

徐代表明憲問：峨眉後街改善工程已經完工、驗收，當時課長有向承包商罰款，也有說要透過怎麼分配，請問現在分配情形如何？當時課長有跟所有居民講，後街那邊後續有很多要改善的計畫，現在就以到土地公那條巷道，已經翻修好幾次了吧！當初做好時，有造型很漂亮，但是現在一直脫落，想必魏課長也知道，居民一直在質疑是不是偷工減料，老老、少少信徒、居民都會經過，路段約50米，公所做的這麼小工程，都讓老百姓滴滴咕咕的評論有什麼好處，當時有罰大概100多萬元，分配到多少？如果有結餘款，建議把整個路面重新改善，不要做個5公分、10公分的表面美化，根本就

沒有效果。

魏課長宇祥答：當初會脫落是因為用紙模地坪，紙模地坪本來就很薄，為何會施作那麼薄有兩個原因，因為當初是一個應急工程，我們用村裡面的小型工程先去的，然後旁邊的房子在整建，所以在還沒有完成整建之前，我們修那個路其實有點浪費，所以沒有大規模的翻修，這是原因之一；第二，當初考量的原因是他旁邊有水溝，我們當初是想要跟水溝一起做，因為那個路面沒有跟水溝一起做，其實高低層會不對，在不對的情況下，反而會造成一些不論是積水也好，排水不良也好，這是一個情況，所以當初這個暫時先這樣子，那脫落我也知道，因為紙模，紙模地坪一定會脫落，紙模地坪這不是偷工減料的關係，這是工法上的問題。那罰款的部分，我印象中應該是罰他120幾萬元，還是130幾萬元，可是這依規繳庫，繳庫我們當然就是按照比例，就原本該客委會補助的，我們就還給他，是我們的，我們就先繳庫，所以這部分也請徐代表不用擔心，因為這部分，如果要改善其實金額不大，因為他只有三十米的東西，那旁邊的房子，不曉得他整建好沒，過年時去看好像還有一些鷹架還沒有拆除，如果他整個完成之後，我們這邊再來用自己的一些鄉內小型工程款，來處理這部分就綽綽有餘，我是希望說，那邊兩側的地主如果都同意的話，希望連排水溝一起施作，因為才不會有地坪上高低起伏，不要為了要迎合舊有的溝面，然後造成一些不平整的情況，所以這部分，會依照徐代表的建議來好好的研究，謝謝。

溫主席修汝問：從剛才質詢到現在，建設課的大、小案工程，無論品質、驗收都出了很多問題，希望建設課對於未來各方面的改善，請盡快加強處理。

陳代表美玲問：每年辦理228路跑活動，請問我們辦了幾年了？

魏課長宇祥答：4屆。

陳代表美玲問：從4屆中有發現到一些問題嗎？

魏課長宇祥答：其實問題一直都有存在，是不瞭解美玲代表提問的是哪個部份的問題？可以請您把問題提出來，針對問題的點來回答或說明會比較清楚。

陳代表美玲問：辦理路跑活動主要是為了農民的收入，也是增進帶動地方上經濟成長，請問：每次辦活動的時候，他們外地來的人，為什麼要提供他們的場地住宿？

魏課長宇祥答：有關住宿的問題，是最近兩次才有，為什麼呢，是因為路跑活動的人退燒了，現在報名的人數減少，在開放報名的時候，沒有像以往那麼順遂，第一屆第二屆報名在2周內报名人数就滿，現在报名人数員額比較困難，所以會派出比較多誘因，開始時只有一些點心，現在連賽後都有點心出現，住宿是有很多參賽者反應，他們因為住在台北，我們早上5點起跑，等於他們早上3點就要從台北出發，根本沒有辦法報名參加，所以不得不以此方法，吸引遊客報名參加，利用幼兒園場地，已經跟園長道歉很多次，但是其他地方沒有更適合的場地，所謂衛浴設備和更衣的地方，如活動中心、老人文康中心，是沒有盥洗的衛浴設備，為了要增加參賽的人，才不得不跟幼兒園借了場

地，讓參賽者住宿，本課也知道給幼兒園造成很大的困擾，可以的話，也希望若明年續辦，不會是為了參賽者提供住宿此方法，不會短時間內要湊齊2500名的參賽者，而延長了報名時間，造成大家的困擾。

陳代表美玲問：目前辦了這幾屆之後，也知道課長非常的用心，可是礙於小朋友方面，因為前兩年也都一直發生腸病毒的案例，所以人多的話，對環境上也會影響，希望課長能夠考量一下。

溫主席修汝問：路跑是要推廣柑橘，其實也很多鄉親在反應，路跑的內各容各方面，每年都要多加一點變化，尤其是在推廣柑橘，覺得推廣柑橘的效應，除了送橘子以外，其他周邊的如榨橘子汁，覺得都沒有運用在上面，小橘子來榨橘子汁，分送給所有路跑人員，這些就可以附在餐點裡面，請建設課主辦時多想一些其他點子，如何替他們銷售比較小的柑橘，利用它做些小點心也好，或其他方面也好，更可以如何去做或一起來推銷，促銷他們的一些附加價值，也請公所各課室多用心一點。

魏課長宇祥答：謝謝主席的提示，在今年我們就有想到農會瓶裝的桶柑汁，我喝過其實還不錯，因為衛生的問題，我們沒有辦法現榨橘汁，所以當時就跟農會訂了很多，因為那個東西一開始報名時，就擺在官網上面有所謂的加購價，就是遊客、參賽者只要加購多少錢，我們就會送他那個東西，我們有跟農會訂作，只是因為農會最後沒有辦法配合出貨，所以導致取消很多東西，這當然是因為今年我們

準備期比較短，所以農會沒有辦法配合我們出貨的原因，之後如果再舉辦的話，我會把準備期拉長，會跟農會取這套模式再進行，農會有些新的推銷的東西，如桶柑汁、桶柑乖乖等等，我們也會把他納為加購價，或是現場推銷的一些產品，據我們上次在官網上預購的情況是不錯的，只是很可惜，最後因為沒有辦法配合出貨，所以跟民眾取消，今年的話會再往這個方向努力，謝謝。

徐代表明憲問：這個案子已經拖了好幾年，水濂洞新闢道路，鄉長跟各位代表都很關心，請問現在的進度呢？

魏課長宇祥答：水濂洞那也不算什麼新闢道路，其實一開始的主張訴求是，希望既有的步道改善一下，讓車輛可以通行，這是一開始的初衷，因為現況是階梯步道，所以那邊若要辦法會，或是辦一些祭祀的活動，他們的運輸車輛無法下去，所以當初是跟參山爭取，旁邊的無障礙空間也好，或是他們有斜坡道也好，希望說那部份是否可以拓寬、加大一點，讓他們整個車輛下去，但這部份參山當然是不同意的，所以才有所謂的是否另外開一條路下去，這部分我們已經有請設計公司初步的規劃跟初步的金額，估算起來要400多萬元，400多萬元這個金額，不是公所一年度可以支應的預算金額，因為單一案件400萬元的話，等同我們整年度全鄉的小型工程總額的百分之八十，所以說我們當然是沒有辦法，所以就這部分，當初那個主委也說，我們把這個東西鋪下給他，他會去跟縣府爭取相關資源，那當然是很樂見，如果縣府有相

關資源下來的話，不論是全額補助或是部份補助，如果有補助下來，我們就盡量促成這個案子的進行，如果沒有的話，那真的是有點困難，在總經費高達400多萬元的情況下，我們可能沒有辦法由公所獨立完成這個案子，開一條路下去給廟方做使用，如果，這條路是一般的編號道路或是村里道路，當然另當別論，但是這個層級不到那個地步，這個部分可能需要縣府的支援，如果縣府有支援下來的話，我們會再協助他們辦理，謝謝。

徐代表明憲問：這個計劃都設計好了嗎？

魏課長宇祥答：初步。因為希望有初步經額、初步的計畫，有請顧問公司規劃概算。

徐代表明憲問：應該協助他，村長也有跟陳議員極力要求，透過陳議員在縣府方面，應該比較容易取得這筆經費，請鄉公所主動一點、加強一點。

溫主席修汝：各位代表今天總質詢會議到此結束。

108年5月3日：

溫主席修汝：鄉長、游秘書、各課室主管、本會各代表、王秘書、組員，大家好，今天108年5月3日(星期五)召開本會第21屆第1次定期會第五會次，會議開始-鄉政總質詢。

莊代表少雀問：請問什麼是自償款？

魏課長宇祥答：所謂自償款，是當初觀光局補助案要件規定，是補助金額的10%應該由地方，或後續的管委單位逐年編列預算，即所謂地方觀光發展基金，這金額是補助款的10%，最高年限可分10年，返還年限是10年，若要2年還完也可以，這就是所謂自償部分。依照推算案子中央補助款一共是1,400多萬元左右，10年要還140萬元，平均每年要還14萬元。

莊代表少雀問：要怎麼還呀？本席聽不清楚，在講些什麼？

魏課長宇祥答：是觀光局鼓勵我們所做設施，以後幾乎都要收費的行為，如昨天談到尖石青蛙石步道，他們也會要求收費，他們目前也有收費每人次100元，也建議以後所有補助工程案件都要有收費機制，無論是古道或其他建設都要收費，把盈餘回到基金，由基金來統籌分配回饋金額的使用方式。

莊代表少雀問：請問地方的呢？十二寮設施的補助呢？也是一樣如課長說的900萬元，還是250萬元？

魏課長宇祥答：所謂自償款就只有這一件「十二寮生活特點遊憩特色加值計畫」，交通部觀光局補助的案件，才有所謂自償款的部分，其他單位補助的案件是沒有這樣規定。

莊代表少雀問：錢，誰來出呢？

魏課長宇祥答：基本上是由後續營運單位，或維護管理單位，或者是管理單位來支應這筆錢。

莊代表少雀問：假如說沒有營運，怎麼辦？

魏課長宇祥答：所以，當初我們有跟十二寮商圈做一個協議，當初提案計畫時他們有參與，他們承諾，如果後續他們來營運接管的話，由他們來支應這筆費用。

莊代表少雀問：這樣可以嗎？本席了解一下，因為那時候是不知道，這是上一屆的提案、墊付案，對於預算書都不勝了解，觀光局也有補助這些，補助多少？有關火車部分觀光局也有補助，你昨天回答是這樣嗎？還是由鄉公所自己來辦理？

魏課長宇祥答：只有火車的設備沒有補助，其他都是由觀光局補助。

莊代表少雀問：觀光局可以給你火車？

魏課長宇祥答：沒有，所以我說火車的設備由我們自行支應，其他的都由觀光局補助。

莊代表少雀問：火車不是要使用牌照，怎麼敢這樣？

魏課長宇祥答：火車是不需要牌照，只是遊憩設備的申請而已。

莊代表少雀問：不用跑軌道嗎？

魏課長宇祥答：不是一般的機械動力車輛，是所謂遊憩設備，確實遊憩設備也是要列管，也有一些相關程序要申請，跟一般的汽機車的牌照是不一樣的。

莊代表少雀問：「特色」讓本席困擾，了解一下後知道十二寮居民，他們覺得迷糊，哪來配合款，哪來的經費，提議要我發問，村民質疑一個團體裡只是那幾個在做，然後你搞得這樣子，惹得民怨！請課長自己想想喔！也請問主計，A案、B案可以湊在一起，這麼多的錢呢？

邱主計瑞珍答：整個案子也是正在全面了解中，及了解整個案子，各方面程序上的合法性。

莊代表少雀問：公所很有錢耶！也配合了900萬元，鄉公所很有錢。

徐代表明憲問：上次會期報告不是1千多萬元的自籌款。上屆代表也有5位還在此，在上次開會時就一直質疑，如莊代表說的自籌款部分，也堅持有關此方面需要如何處理，也擔心造成公所財政負擔，質疑公所自己揹負自償款，當時建設課長給我們拍胸脯，說明鄉公所有參加開會，十二寮商圈有決議，自償款部分，他們一定會依鄉公所的要求，逐年攤還，可是，當時我們還是一直質疑、擔心，新任主計當時沒有列席，5位代表和各課室主管也都在場，也翻閱很多法規和相關法條，可能最後如同莊代表所言，與十二寮商圈居民了解後，認為以後配合款誰來出呀？徐老闆能背嗎？也沒有開立保證書、切結書吧！

魏課長宇祥答：謝謝各位代表的提問，這個案子1千多萬元不是全部做在小火車，他絕大部分在改善所謂楓香大道沿線1公里長的護欄和樹穴，還有一座無障礙廁所，所以說小火車部分，可能不足500萬元，老實講含小火車的購置費加上鐵件軌道等等，應該不足500萬元，其他部分是用在公共設施裏面，當初案子提報時，確實有找十二寮商圈開會，也有做會議紀錄。這個會議是當初跟觀光局提報樹屋案，觀光局打槍我們說，樹屋有安全上疑慮，認為最後可能有流浪漢進住，變成會讓人佔用等等，而建議我們不要做樹屋，改變成平常一些公

共設施，所以我們才提了步道、小火車遊憩及護欄、樹穴改善，還有公共廁所，這是這個案子的緣由。如果十二寮居民認為說這個案子百分之百做小火車，這是不正確的，其實他是大部分做在十二寮整體公共設施的改善，這些改善的錢也不是無中生有，確實是觀光局補助，所以說當初既然有找十二寮商圈開協調會，而且也有會議紀錄，我認為後續一定要再協商，要按照當初的協商，不管協商會議如何，這筆錢還是要依當初協商會議，由十二寮商圈店家協議來支付這筆金額，才是比較妥適的，不能說他們認為說只有小火車，只有後面商圈才有，其實大家都有受惠、因為整個環境的改善，大家都有受惠的。

徐代表明憲問：可是，當時要求代表會通過的自償款是1千多萬元，且報告說自償款部分，一定是他們十二寮商圈要負擔此費用，不是只有小火車？當時5位代表及課室主管都在場，據本席了解是自償款部分，希望由鄉公所暫時先墊付？

魏課長宇祥答：不是這樣，是補助金額的10%，1千多萬元的10%，1百多萬元。

徐代表明憲問：不對吧！請王秘書把上次會議紀錄調閱出來？

溫主席修汝答：印象中是900萬元配合款，250萬元自籌款是十二寮居民共同分攤款項。

王秘書子鈺：報告所有代表，在上一屆第12次4/5-4/7日臨時會時，鄉公所有提出加值計畫甲字第一號案，其中1,350萬元是觀光局會補助，裏面敘明：本所配合900萬元、自償250萬元。經查行政院頒定「自償性公共建設執行要點」，計畫用意是希望由下而上產生，就

是鼓勵民間投資，地區百姓想要利用資源來做公共設施營運，所以提了計畫，如徐代表講的商圈有開過會，至於開到什麼程度我不知道，凝聚共識之後提報到縣政府，礙於縣府沒有經費，而由公所自行辦理，再送到交通部觀光局，觀光局就依據初步核定補助了2,500萬元，2,500萬元的配比是1,350萬元是觀光局，900萬元是公所要付的，250萬元是所謂十分之一，後來4月份提出通過之後，鄉公所一直被觀光局退回、退回，最後審定本沒有跟代表會做報告，所以，才會有在第二年決算報告當中保留，保留了依據他核定的，核算是1,600多萬元，至於詳細數據要魏課長才知道，所以在這時候，他把所有觀光局1,350萬元補助款按比例降下來變800多萬元，250萬元自償款又按比例降下變160幾萬元，所以如莊代表所講的，其中的900萬元怎麼沒有按比例降下來，而在決算書裏加註保留後續擴充，這就是兩個案子了，照這樣講的話，所有在十二寮用那筆經費做的，都可以用後續擴充來做解釋，秘書處認為說：這是公所必須要釐清的法律關係。

洪課長麗美答：當初建設課發包金額是16,313,325元，觀光局補助部分8,809,195元、自償部分是1,631,333元，由觀光局先補助下來的。

王秘書子鈺：剛剛鄉公所講250萬元自償款，觀光局先撥款到公所，所有的案子結束之後，第二年開始要按比例攤還，現在是160幾萬元，10年攤還一年要約16萬元，徐代表的針結點是說小火車沒有了，開始結案了沒有？營運了沒有？還了沒有？這才是代表們所要提的。

徐代表明憲問：對，錢觀光局先暫時撥款下來，可是每年還是要我們償還，償還就等於鄉公所要付這個責任，萬一商圈不付的話，是不是鄉公所要自己負擔起來，課長對不對？所以當時對這方面在質疑，如莊代表所提的可能以後會發生的問題，是先看看有什麼方法，能夠妥善的處理。

莊代表少雀問：課長能力大家都認同，本席昨天也大約了解一下，你所說的那個圈子裏面，好像只有那一個人-老闆，大約問了一下他們，他們都一直搖頭說：客家話-俺舖知，每個都說不知道，本席搞不清楚，為什麼有這個東西的錢存在，而且這建設好像都沒有做了，也有人跌倒、受傷什麼東西都有，話就來了，而最主要的錢呢？你說怎麼樣？錢從哪裡來？要賠人家、要還人家，那自償款怎麼還呀！上一次的案子本席是沒有參與，可是錢？由書面看鄉公所有錢、真的有錢，現在要怎樣？本席最主要要知道結果，如何處理。

魏課長宇祥答：謝謝各位代表的指教，當然我沒有辦法一個公所對所有的商圈店家，所以只抓所謂商圈協會理事長、或是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或幹事等等，其中召開過會議中本人有去了5次，這5次店家參與的也非常踴躍，相關的質詢內容也都有如實告知，無論是變更前、中、後，只要計畫有更動，我們都有去召開說明會，所以說如果有店家說他完全不知道，我覺得這不是事實，因為我們在那邊都開過很多次說明會，那他們商圈是不是只有少數部份的人決策，這我就不知道，因為我沒有

參與他們商圈的決策團體，至於後續營運，再三強調不是所有金額都做小火車，相關廁所、護欄，還有樹穴的改善，是大家所有整體的公共設施的改善，大家不能都說這不甘他的事情，幾乎1公里整條路上都有做到，當然最多的金額集中在後面的小火車跟廁所，這是無可否認的，所以說當初為什麼會跟十二寮商圈協會做這一個協議，是因為主要的設施集中在那邊，他們當初也有對我們做一些具體的承諾，就是說後續營運尾款，由營運費來支付這筆費用，或是其他費用或他們繳交會費來支用，在報告的時候也有換算，所有每個月要繳金額，及每年要繳的金額，給所有他們的會員知道，這些我都有參與、我了解，至於後續部份一定會強化追蹤，我了解各位代表的疑慮跟擔憂，我們也不希望這種事情發生，這部分我們會跟商圈盡力來協調，來促成這個事情，即使後續商圈換人了，我們也會要求依照我們會議的決議紀錄，跟新理事長再做一個新的協議，這部分我會去努力，這部分也請各位代表再給我們一點時間，再去強化這部份的相關程序，謝謝。

莊代表少雀問：課長，你有一點誤會本席所講的，你要扯平什麼東西？那後續呢？而所謂理事、商圈沒有營運，要怎麼賠，又怎麼還錢？因為你們有一條所謂要自償？針結就是這個地方。

魏課長宇祥答：小火車不是調走不見，是調去修改，最後還是會營運呀！設施放在那邊不是閒置了，最後一定會營運的，如果商圈不願意營運，我們就委外營運，

跟我們的船舶一樣，這是很必然的道理呀！我覺得大家以為調走了就認為不做了，而是調走改成居民要的膠輪，不走軌道而走一般路面，最後這個設施還是會在商圈裡面運行，如果是商圈不願意接受就委外，委託其他的人營運，自然會從營運收入，或相關權利金來支應這個費用，如果商圈不願意接手，不願意付這筆費用的話，我們當然有另外一些配套措施。

莊代表少雀問：希望下次臨時會時，安排下鄉勘察，給大家知道怎麼做到這樣，大家的反對原因？這幾天下雨，也去繞了一圈，真的不是想像中的這麼完美！可以嗎？

溫主席修汝答：好，請建設課在下次臨時會時，安排代表下鄉一起去會勘。

徐代表明憲問：提供的「107年度支出科目觀光公用及事業管理240萬元」，當初編列在稅出計畫說明時，計畫內容應該發展本鄉觀光事業及文化觀光資源開發，預期成果是辦理本鄉觀光事業，而支出項目中的第二項中盛村土地公廟水槽設置作業，和最後一項中盛村伯公廟休憩設施加強化作業，這跟我們的計畫內容有點出入，本席不是反對做在中盛村的這兩項，是認為應該可以在其他的社區活動一般的建築設計經費來支應，怎麼會用這個經費來支應？水槽、廁所跟觀光事業有關係嗎？請說明？

魏課長宇祥答：當初編列的說明事項應該是，推廣本鄉觀光農產品活動及媒體宣傳費暨設施養護費用，所以說首先這個支用應該是沒有什麼疑慮，為什麼做在十

二寮伯公廟那邊，當初是村長跟我們反應，很多遊客去那邊參拜，又客委會在那邊有做個廣場，在那邊參拜完之後，要在那邊廣場休憩，沒有所謂的洗滌設備，有需要洗蔬果或其他東西的，所以他建議我們來做，經勘察了解檢視之後，第一它符合公益原則，第二那也是客委會補助的所謂的村落聚點，也算是半個觀光性質，所以認為這部分是可以的；另外一個是伯公廟那邊有個球場，也是當初村長有反應，認為簡易籃球場在道路旁邊，如果有人在玩球，那個球如果掉落在道路上，會造成用路人的危險，所以建議我們把週邊的鐵圍籬架高，這是做那個部分的工程，這部分後來是有一些波折，但是最後經巡檢，確實那也是可能有些使用上的困擾，所以還是依照當初他們的建議來施作這個項目。

徐代表明憲問：當時請教建設課，主要做的是農產品透過媒體宣導的經費，所以看到有這兩項，只是覺得怪怪的，才請課長說明？當然只要是合乎主計、財政課這方面沒有問題，我也不反對。

魏課長宇祥答：謝謝徐代表，這個誠如我之前幾次報告過，為什麼我會印這張資料，是因為之前代表有詢問過，我們的宣傳費用是用在哪裡？之前有代表一直誤會宣傳費，從原本編列的50萬元暴增到200多萬元，但那時是解釋說，原本是把兩個科目合併成一個科目，之前我們是編列兩個科目，第一個就是所謂觀光宣傳費單獨編列，另外就是所謂的觀光設施的維修養護費，那時是分別編列這兩個費

用，最後這幾年把它合併編列，兩個金額加起來，其實是比较之前還要減少很多，我當時是這樣解釋的，所以才會印這些資料出來，給代表知道我們這筆費用，到底支應在哪些項目，除了觀光宣傳費用以外，一般所謂的觀光設施養護費，也是從這邊支應的，跟代表簡單報告。

溫主席修汝問：觀光明信片的內容都沒有看過？

魏課長宇祥答：這部分是去年在元旦時，有辦個元旦健行活動，也就是在前一年有辦一個峨眉360的攝影活動，我們把一些攝影活動得獎的作品印成明信片，那時候就提供遊客來免費索取，因為印製的還沒有索取完，其他的有部分放置在中盛，有部分放置在十二寮的遊客中心，供民眾免費索取。

溫主席修汝問：以後如果有類似這種明信片，先給各位代表一份，有時候鄉親詢問，峨眉有沒有什麼指標可以參考，我們都不知道公所有做一些什麼內容。各位代表，關於觀光公用及事業管理說明款項中，有什麼還是需要了解的地方嗎？

鍾代表正隆問：水濂洞道路問題，現在只是單純錢的部分而已嗎？
請問土地取得有問題嗎？

魏課長宇祥答：我們設計道路經過的土地，是郭村長帶我們去看的，那時候的指界是公用的柏油土地，經過我們調查之後，確實有部分是有國有土地，有部分是有屬於縣政府的道路用地，這部分如果後續有這個經費的話，原則上跟他們申請撥用，或是無償提供使用應該是沒有什麼問題，沒有經過私人土地，所以這應該問題不會那麼的大。

鍾代表正隆問：土地沒有問題，現在就是錢的問題？

魏課長宇祥答：原則上錢的問題比較大。

鍾代表正隆問：希望公所給水濂洞一條活路，平常吃的、用的、瓦斯等等生活必需品，全部都要用挑送的，實在是不方便，如果公所可以的話，我們就盡力幫忙，好不好？

徐代表明憲問：上一屆江鄉長的時候，他的施政重要項目，主要是要活化峨眉湖迎向峨眉的觀光，關於峨眉湖的布袋蓮，我們已經清運了好幾年，每年都是200萬元，但是成效都看不出來，關心峨眉的朋友，把網路上有清除布袋蓮的影片傳給本席，本席也有轉傳游秘書和課長，覺得蠻實用的，希望我們可以考慮，利用那種回收的機器，可以幫助我們峨眉湖，解決布袋蓮或是水芙蓉的問題，應該是非常的有效，關於機械價格的問題不知道多少，希望鄉長這方面能問看看，能不能努力一下，向中央或其他單位來爭取經費來解決，這是第一點；第二點是竹41線正在拓寬，上一屆時有幾位代表，參加縣府在寶山辦了兩次說明會，建設課長有去參加，也是有一點疏忽，很可惜竹43之1線石峰道路沒有把它列入，魏課長也知道當時我們一直極力要求，希望把竹43之1納入；會要求列入是因為經費，石峰道路要拓寬，地上物沒有補償、土地沒有補償，這根本不可能拓寬，現階段我們希望不要放棄，因為縣長還是峨眉人，又是新上任的楊縣長，希望我們強力的跟他爭取，因為連寶山有不是竹43支線，是自己編列的道路，

不是支線，都可以列入高工局的拓寬補助，而我們是石峰道路竹43之1線都沒有列入，非常的可惜！希望鄉長在這方面能夠好好跟縣府反應，因為那條道路到交流道或是科學園區，真的很重要，中間好幾段都沒有拓寬，大概還有一~二百公尺還是單線道，而且旁邊水溝也沒有加蓋，尤其邱坤雄先生那一段，是否先把水溝加蓋？

王鄉長增忠答：第一點：布袋蓮的打撈作業，每年水利會補助200萬元，過去也和建設課魏課長討論，持續每年這樣的打撈，成效真的不是很好，所以我上任後，就馬上拜訪觀光局和農田水利會，希望如徐代表所講的，爭取打撈布袋蓮作業船筏的經費，這部分我們計畫已經提出去了，目前朝兩個方向，觀光局也送計畫，希望能給予船筏的補助，購置船筏大概金額是600萬到700萬元之間；也和水利會建議，這部分是否由水利會處理，水利會的則提及農委會，目前還在積極爭取中，以目前所得到資訊應該不是很大的問題，可能今年底或是明年年初。第二點：關於竹43線包含竹43之1線，本人、游秘書、建設課到縣府拜訪2次，針對這部分，楊縣長說第一期工程已經完工了，而第二期部分，可能到橄欖合作社部分，目前是在環評、徵收的作業當中，可能這部分在年底之前會有定論，總共編列經費5億多，第2期是沒有問題，也要求楊縣長第3期部分，至少到寶山、峨眉交界處，還是要持續拓寬為4線道；另外包含43之1也有要求縣長，能協助本公所把竹43之1拓寬，後面兩線道的

寬度還好，但是，在竹43之1確實是太窄，縣長建議是截彎取直，本人的想法還是用徵收的方式把它全面拓寬。至於邱坤雄先生的部分，之前是因為土地同意使用的問題，本人也拿同意書給邱先生，他表示可以去取得土地同意書，在取得同意書之後，那一部分可能會先行拓寬，因沒有同意書就沒有徵收，沒徵收沒有經過土地同意的話，也不可能去做，所以說那一段確實很困難，不過聽說土地取得不困難，所以當同意書取得之後，本人會和縣府協調，請那一段先行處理，後續整段43之1也是一樣，會積極去跟縣長爭取經費。

莊代表少雀問：請問「扁擔古道」土地的取得？目前情形？

魏課長宇祥答：「扁擔古道」原則上大部分是沒什麼問題，只是轉角那邊地主認為疑是占用到他的土地，這部分有請顧問公司用精密測量去算，有沒有占用到他的土地；聽說有占用到情況，後面的地主願意出補償費給他，這是現在我們了解的結果，他們之間要怎麼樣協議，價錢就由他們先協議，我們只提供片面所謂占用面積，據我所知面積也不大，有切到一個角，原因可能是因為測量技術的不同，會導致一些位置的偏移，這部分我們就核算出來給後面的地主，讓他們協調。

莊代表少雀問：聽說使用權100萬元？

魏課長宇祥答：那是他要求給他的呀！

莊代表少雀問：要白紙黑字寫清楚。

魏課長宇祥答：土地使用權100萬元，其實不是針對我們，是針對後面私人地主的要求，既然你們要經過我的地，你們就要給使用費。依照我們公共道路使用，其

實面積不大，原則沒有這個問題，所謂占用，只是在學理上測量點的誤差有可能造成的問題，而所謂占用不是很合理，我覺得他是針對後面的地主，不是衝著我們來的，當然我們有一直陸續在關心，我們才會協助後面地主換算面積，協助他們到底金額是多少，合不合理，我們還提出現況的地價、市價等等去核算，這就交給後面兩個地主去協調，如果有需要我們出面部分或是排解的部分，我們會願意予以協助相關資訊，謝謝。

莊代表少雀問：請問後面地主是誰，知道嗎？

魏課長宇祥答：當然不認識，假如認識就有幫助他的嫌疑。

莊代表少雀問：鄉長知道嗎？

王鄉長增忠答：礙於個人資料保護法的規定，只知道土地登記人是一位彭先生。

鍾代表正隆問：請問去年「賞螢活動」時發生的意外，目前處理情形？

王鄉長增忠答：「賞螢活動」意外是3年前發生，是在前任鄉長時辦的活動，天雨路滑，也是不可抗力的意外，枯木倒下的突發事件，公所部分在3年之中，有積極持續和受傷者協調賠償事宜，我們和保險公司一起去，談的條件他不接受，最近他提出國家賠償，大人和小孩總共2,800萬元左右的國家賠償，以公所立場是不可抗力、我們應有作為而不作為，這部份於法院上講一定是打官司，不可能提出來我們就賠你那麼多，例如小林村事件，提出了3,000萬元賠償，官司打10年還沒有結束，最後韓市長上任後決定不再打了，以目前情況，公所立場會積極去處理此案。

徐代表明憲問：鄉內大型活動，如母親節、父親節、重陽節、畢業典禮等等，都在老人會館或公所3樓活動中心舉行，這兩個地方的音響，大家都反應：音效不好，在活動中常常造成斷音、或沒有聲音、或讓會場後面鄉親聽不到音樂等等，是電壓、線路或是老舊問題，還是沒有定期保養？假若音響設備過時，或零件損壞需要更新，希望鄉公所可以考慮更換或更新。

王鄉長增忠答：會後和社會課蔣課長溝通了解，是更新還是平常維修的問題，會積極來處理。

徐代表明憲問：假如需要經費的話，我們代表會會支持。

何代表秋香問：本席建議購買新的機器，真的音效太爛了，全部換新。

王鄉長增忠答：何代表建議最好全部換新，應該是經費ok的話，沒問題！

徐代表明憲問：前陣子峨眉桶柑價格一直下滑，柑農叫苦連天，後來發生了儲藏泡藥的問題，透過臉書、媒體報導瘋傳，儲藏橘子泡藥的問題，對於峨眉桶柑很辛苦打出的品牌，傷害相當的大，尤其是介紹很多朋友到峨眉採柑橘，他們看到都嚇到，柑農怎麼會傻、笨到如此，請問泡那個藥是為了儲藏保鮮，還是有其他用途？讓一般消費者看了臉書認為是毒藥，造成所有儲藏的橘子完蛋了，沒有人敢吃儲藏過的桶柑，以往儲藏的桶柑，後期有時候價格還不錯，可是事情發生了之後，橘農苦不堪言，農政單位、或是農會單位，是否有好好了解，透過臉書或媒體把這件事情澄清。

羅課長文忠答：在網路上搜尋到資料，柑橘泡藥主要發生在今年的2月20日，網路上柑橘農確實有用藥劑加水，呈乳白色藥水後，再將整箱橘子放入泡之後再拿出晾乾，是被路過民眾拍攝而上傳，引發各界對於健康安全方面上，有沒有疑慮的問題。之後台中市東勢區果農，接受電視訪問作了說明，柑橘浸藥是進行殺菌、防霉已經有行之多年了，尤其是盛產期，產量過盛，柑橘類水果除非只有在低溫下保藏才可以，在常溫下泡藥是為了殺菌、保鮮作用；農業局長隨後也有上電視為農民發聲做了澄清，為了避免柑橘在儲藏、運送中腐壞，依法是可以使用藥劑的，也就是柑橘採收後，儲存倉庫前，是可以使用合法藥劑，以防止細菌滋生，藥劑是政府藥檢通過的核准藥，從儲存到拿出需要2-3星期，基本上它藥效會慢慢退化，只要藥效一過對人體傷害沒有，對健康上比較不會有疑慮。網路上出現是使用輕劑量的「億力、免賴得藥」，是殺菌除霉的藥劑，是避免柑橘在儲存時間腐敗，過了2個禮拜後會自動散去，農政單位也有澄清。另外農會改良場在上上禮拜產銷班聯合班會時，也有向產銷班班員說明，避免網友瘋傳以訛傳訛，造成市場的恐慌心理，影響了整個價格。

莊代表少雀問：每年編列十二寮的修繕10萬元，每一年都有用完嗎？

羅課長文忠答：每一年除了有用完之外甚至還不夠，不夠部分還請建設課幫忙。

莊代表少雀問：怎麼會有這樣事情，到底修繕什麼？每一年耶！

羅課長文忠答：是，如護欄維修、6個步道維修，步道入口處用混凝土施作等等，目前都有損壞，再如廁所的馬達損壞，活動中心的設備維修，基本上10萬元都不夠用。

莊代表少雀問：除草問題？以前都是大大、小小，老老、幼幼一起去除草，是今年度、還是去年度，由鄉公所請人除草，是嗎？

羅課長文忠答：農業課每年編 9萬元的除草經費，兩個月核銷一次是15,000元，用意是因為管理委員們出錢、出力，公所補貼一些工資，給予清潔管理的維護。因為去年開會討論中決議，每次請志工幫忙清理登山步道雜草，他們年紀都大了，年輕族群畢竟少數，或者有些意願不是很高，且體力已經超過他們的負荷等等，經過決議後有部分是外包，跟我們預算經費沒有影響，他們增加的費用，由店家收取些許費用來彌補財源。

莊代表少雀問：每一個月店家都支持出了300元，配合支付出勤人員費用。可能現在遊客不多，草長得比人還高，本席建議今年度編列明年預算時，是否可以多一點編列？

羅課長文忠答：如果年底財務上可以的話，當然是OK呀！

莊代表少雀問：峨眉，幾乎是農業村，尤其是十二寮，十二寮的草長得特別長，看不到對方來車，請問建設課或農業課的除草人員，都沒有看到人啊！

王鄉長增忠答：不是看不到除草人員在哪裡，是目前除草部分也是由縣府補助款，以編號道路為主，又農委會有規定不能噴灑除草劑，所以人力上除了編號道路

為主，一些鄉里農路道路除草人力是不夠，上任後也到工務處爭取，多補助一些經費，農業鄉確實農路部分特別多，目前工務課盡量想辦法，多給2位名額除草人員的經費，我們盡力去做。也責成清潔隊垃圾回收來以後，有提出來的或有需求的，我們盡快去處理。

溫主席修汝問：請問目前除草人員有幾位？

王鄉長增忠答：目前編制在外面除草部分有5位，到縣府積極爭取，縣長多補助而增加了2位。

莊代表少雀問：多了2位，變7位，集在一起變SEVEN。

王鄉長增忠答：有經費下來再來處理。爭取經費是來請積極願意工作的人員，前一陣子短時間的3個月、半年的，那些人員都不會處理事情，都是等著領錢，都是人的一些問題。等經費補助下來，希望代表提供建議認真工作的人員，希望進來是要做事的人，而不是等著領錢的人，而等著領錢的人很多，我也處理不完，不過這是明年度的事情。

莊代表少雀問：建議鄉長要拿出魄力！不是要求代表，除非鄉民不喜歡你，自己要拿出魄力要怎麼做，新人新氣象。如正式人員和非正式人員處理，零零落落的，本席新上任，看到的是鬆了。

王鄉長增忠答：公所部分會積極來處理這問題，謝謝。

溫主席修汝：鄉道的草真的很多鄉親在反應，麻煩公所還有魏課長，再麻煩鄉長對於鄉內除草的部分，雖然有爭取除草人員經費，畢竟腹地那麼大，不管人力方面或重點要求、工作要求，請公所務必全力配合。今天會議到此結束，散會。

108年5月6日：

溫主席修汝：鄉長、游秘書、各課室主管、本會各代表、王秘書、組員大家好，今天是108年5月6日(星期一)召開本會第21屆第1次定期會第六會次，會議開始-鄉政總質詢。

溫主席修汝問：兩個禮拜前蕭村長跟本席提到富興村野狗問題，有關富興村野狗防治處理如何？

彭隊長日明答：野狗問題，在上個月捕抓到了一條後，其他的部分目前還沒有捕抓到，其中蕭村長反應那一條狗，比較有異味是曾姓飼養的，有飼主飼養的狗，清潔隊是比較不適合去捕抓，也希望飼主能夠不去餵養那隻狗，或抓到後交給我們，並以個案向防治所申請，請防治所收容。

溫主席修汝問：據本席知道飼主也抓不到？

彭隊長日明答：對。

溫主席修汝問：是否可以跟飼主溝通，由清潔隊人員捕抓，也由清潔隊處理，誰去溝通？

彭隊長日明答：我們目標也鎖定有異味的那一條狗，但是，有異味的狗，連飼養主人也很難靠近，在餵食時，只要人靠近牠就離開，也是有跟防治所申請吹箭，防治所回答是因為非洲豬瘟的關係，他們人力上無法派出來。上次動員了5-6位人員圍捕有異味的那條狗，確實困難而沒有抓到，但是有抓到其他流浪狗送防治所，會後會加強，也和防治所盡量申請人力，或用其他更好方法把牠捕抓到。

溫主席修汝問：本席知道隊長有跟防治所聯繫及用其他方式捕抓，可是，從上個月到現在只有抓到一隻狗，重

點的會臭、會攻擊人的狗，都沒有抓到，這個不管防治所說的人力不夠，或其他方法，還是要請用方案解決，或是親自去一趟防治所，因為鄉親一直反應，村長也一直反應，要想辦法處理，不要一直造成村民的困擾，況且在學校附近，會危害到學生，非常的不妥。

彭隊長日明答：好。

徐代表明憲問：工作報告中土木、建築及水利業務編號6「新竹縣峨眉鄉八寮、3號及水流東道路提升道路品質改善工程」是前瞻計畫，已經結案還沒驗收？

魏課長宇祥答：驗收了，請款中。

徐代表明憲問：八寮道路往圓光寺道路的擋土牆，有涵蓋在這工程內嗎？

魏課長宇祥答：應該沒有。

徐代表明憲問：施作的擋土牆是另外哪一個工程施作的？

魏課長宇祥答：可能是其他小型工程。

徐代表明憲問：沒有跟擋土牆一起？

魏課長宇祥答：會後確認再跟代表說明。

徐代表明憲問：那兩個擋土牆，在第一任就要求鄉公所改善的，現在已經施作完工，可是靠近圓光寺上面那一個擋土牆嚴重下陷，可能是要夯實部分沒有夯實，擋土牆還好，可是路面已經下陷了，在還沒有驗收或是在保固期限，盡快去改善。

魏課長宇祥答：知道代表所指下陷部分，村幹事已經查報給建設課了，已經請廠商去改善了。其實已經驗收完之後，還是有保護期的問題，所以這部分請廠商處理了。

徐代表明憲問：下陷部分搶修的話，路面還是要把柏油鋪回去？

魏課長宇祥答：現在是保固期，廠商要負責恢復原狀。

徐代表明憲問：海會庵的廣場做好了嗎？

魏課長宇祥答：還沒有。

徐代表明憲問：請利用這次機會順便一起施工完成。

魏課長宇祥答：要檢視相關資源，如果可以施作的話，就可以一併把它處理掉。

徐代表明憲問：建議新任王鄉長，有關人事的調配問題，清潔隊工作繁忙，下雨天時要清除路樹，還有環境消毒等等；近日聽到有關托兒所工作的很多雜音，不知道是所長沒有辦法分身兼顧，還是有其他原因，在江鄉長時我們就有建議，盡量不要一個人兼職清潔隊和托兒所繁重的工作，可能沒有辦法面面俱到，尤其是托兒所會影響到教育、安全、衛生等等問題，在工作報告中，也沒有列出老師們教育訓練和研習的資料，老師的進修、研習是很重要的，也不知道是否有確實進修研習，希望鄉長好好考慮，是不是在托兒所徵選一位適當的、有資格的園長，目前都是外行去兼職，偶而去教育訓練過過水而已，學習不了多少，所以壓力很重。

王鄉長增忠答：有關托兒所所長問題，公所內部有在考量，以目前徐代表建議，考慮徵用專職的所長，相對的也考慮經費的問題，這問題在江鄉長時，也一直在考慮的問題，財政問題當然是比較重要的問題，上任後在主管會報時，有提起如何在業務上調

整，可能再過一陣子，再調整業務，目前還沒有周詳的配套的時候，暫時還是由彭隊長暫代，可能年底之前，會把所長的事處理好。

徐代表明憲問：在人事報告中遇缺就補，約聘僱人員、臨時人員出缺就補，補得很快。一個這麼重要職位的主管，到現在都一直在懸缺而用兼職，希望鄉長年底以前想出好辦法，托兒所真的很需要有專業所長來領導，避免專業不足而讓職員、老師覺得外行，造成無法督導管理。

徐代表明憲問：在上年度希望主計辦理稅計工作報告時盡量能夠表列，107年度時候就已經有表列，可是這一次又沒有表列，讓我們看了比較辛苦，如果不是很內行會看不懂，希望實現數、預算分配數、執行率用表列方式，可以參考107年施政報告，希望下次能夠改進。

溫主席修汝：麻煩主計依徐代表建議表列方式做出來。

邱主計瑞珍答：好，下次改進，謝謝。

莊代表少雀問：鄉民質疑楊縣長上任後，已補足3000元的敬老津貼，為什麼有的有、有的沒有？有什麼新的不同規定？

蔣課長盛賢答：有關縣政府敬老福利津貼，邱縣長時因為財政困難，於107年1月將3000元減半為1500元，在楊縣長上任後恢復3000元，指的是額度部分，將原來縮減半部分，回復到原來的3000元，其他條件包含排富條款、設籍的規定，都還是跟往常一樣，設籍是94年7月31日設籍，所得50萬元以下，不動產部份是500萬元以下等等，才可以領取縣敬老金

額。而他們原來不符合的即便恢復了，還是不符合。很多人誤會楊縣長把排富刪除，縣長只是原來107年1月1日減半的規定，把補助額度由1500元調回3000元，其他的條件還是一致的。

莊代表少雀問：還是有排富條款？

蔣課長盛賢答：還是有排富條款和設籍的規定。

莊代表少雀問：村民夫妻間原來都有，目前先生還有，太太又沒有縣敬老津貼？

蔣課長盛賢答：是最近才有變化的嗎？若收到一份公文，是因為公告地價調整，造成不動產超過500萬元，目前縣府的規定，在調整的第一年，因公告地價的調整的原因而排富的，在原有土地沒有任何異動下，可以提請申覆，如果單純因為這一次地價調整排富，只要到社會課辦理，同仁都會協助他們提出申覆，取得繼續領取的資格。

陳代表美玲問：每年補助農民的肥料，只有有機肥嗎？

羅課長文忠答：有機肥料補助已有多多年，補助肥料針對國產和有機，國產是希望跟國內採購，而不希望向海外廠商採購，這兩年來有機和友善是政府的政策，特別希望朝這方面推動，基本上是國產和有機。

陳代表美玲問：每年果農或茶農申請的量有多少？

羅課長文忠答：公所本預算是補助合法的產銷班。

陳代表美玲問：直接補助產銷班。

羅課長文忠答：是。

陳代表美玲問：可是有些班員反應，每一個產銷班補助的金額都是一樣嗎？

羅課長文忠答：第一班是比較多。早期零零散散，只有富興產銷班、柑橘班、茶葉班還有峨眉柑橘班2班，後來陸續增加七星班、石井班，及去年成立油茶產銷班，目前第一班10萬元，其他班只有7萬元，若年底有經費夠，視經費財源酌量再補助他們。

陳代表美玲問：每年補助經費，他們都有用完？

羅課長文忠答：有，一定用的完。

陳代表美玲問：請問有了解他們的需求量，夠不夠？因為有些農民表示補助的，可能是不那麼適用，會不會產生分配不均的情況。

羅課長文忠答：本所預算主要是補助產銷班，每次在和產銷班開會時，會中和班員們宣導，並請班長向班員實際統計、運用，在平均分配而不會厚此薄彼，另以柑橘或者茶園面積比較大，當然酌量會給比較多；個別的農戶也可以申請，是向農會申請，農會是縣政府的補助，條件比較嚴苛，手續比較複雜。

陳代表美玲問：班員反應公所只能用有機肥，如所謂幾號、幾號肥，都不能申請？

羅課長文忠答：因為從106年7月1日全省就停止化學肥料價差補助措施，政府希望大家朝著有機方面去努力、去補助。

陳代表美玲問：還有一個現象就是，例如一包是450元的肥料，你們一包補助50元，可是就是拿500元的來補助50元變450元，這樣對他們來說根本沒有什麼實質補助，所以在價錢方面會不會是有那種質疑？

羅課長文忠答：我們補助的方式不是這樣，我們是每公斤補助2元，例如買一包20公斤，就是補助40元。

陳代表美玲問：他們反應本來一包450元，就可以買得到的肥料，你們補助他50元，變成是500元的肥料，450元跟他們自己買的價錢也是一樣，等於也是沒有補助。

羅課長文忠答：不會，這是額外的補助。

陳代表美玲問：意思就是你們用的品牌，可能對他們來講比較高價位，他們覺得某些牌子，他們用是OK的，以經濟考量來講，他們是可以用那種肥料，而不用太貴的，因為一年的用量，真的是很可觀，所以，如果可以的話，我們就是折衷一下，在什麼樣的情形實質的給予補助，因為峨眉的茶農真的很辛苦，又如橘子的價格，一年不如一年，橘子價錢沒有增加，可是他們的成本增加了，對他們來講也是一種負擔，如果可以，我們去補助他們，讓他們的成本降低。

羅課長文忠答：這方面可以研究一下，因為我們會補助的金額，也是遵循農糧署規定的，因為農糧署是規定每公斤補助2元，之前還有區分，如地肥部分是2元；其他部分如複合式的肥料，包括固態式的，是補助1元，因為去年把所補助標準統一化，所以才變成2元，這都是配合政府的政策。

陳代表美玲問：盡量看看用什麼樣的方式補助，研究一下，讓他們的成本可以降低一點，讓他們負擔可以不會那麼重，謝謝。

羅課長文忠答：好。

何代表秋香問：建議有關單位，補助他們需要的肥料，這樣子來溝通會比較恰當一點，不要規定買這個肥料才補助，又不實用，這等於沒有補助到，是不是這樣比較好。

羅課長文忠答：剛剛說明的就是國產有機，只要是符合國產的，像台糖、台肥都OK，或是國內廠商製作的都絕對沒問題；現在都買得到，很多都是國產加有機的，但是，有機部分，就是不能夠含化學方面的肥料，所以這方面除了配合政府政策外，並希望土壤會變好，不會一直吃到肥料，如果化學肥料用得太多的話，對土壤的地利不好。如果有機的話，對土壤是沒有副作用的。

何代表秋香問：沒有一定說要購買哪一個牌子？

羅課長文忠答：國產就可以了，沒有限定什麼牌子，只要國內生產的就可以。

溫主席修汝問：峨眉鄉的經費都是補助產銷班，個人申請的是縣府補助，請問農委會有補助嗎？另外有補助案的申請嗎？

羅課長文忠答：縣政府補助就是農委會撥下來的費用，跟縣府申請的，就是農委會的錢。

溫主席修汝問：如果去產銷班分配了肥料，然後個人也去縣政府申請，會有這種重複現象嗎？

羅課長文忠答：會。

溫主席修汝問：可以嗎？

羅課長文忠答：不行，只能擇一，避免資源重複。

陳代表美玲問：農會今天正在召開東方美人茶的會議，認為公所都有補助不少經費，希望公所單位也能夠以主辦

單位來給一些建議，因為常常在辦活動，很多鄉親及外地遊客反應，每一年的活動都沒有創意。我們辦這些活動，不外乎就是要促進我們地方上的經濟成長，尤其像一些比較大型的活動，都會有外地遊客來，所以，在辦東方美人茶節的活動，希望每年不要一樣，因為每年來的人幾乎都是一樣的遊客，來幾次之後，他們會說：每年活動幾乎都差不多，導致他們不想來。希望每年在辦活動時，每年可以讓遊客有很期待，滿懷來參加這個活動的喜悅，因為公所對活動補助的經費也不少，希望多少建議他們一些，謝謝。

羅課長文忠答：每次在辦東方美人茶節前，都會辦一個籌備會議，籌備會議就是集思廣益，給各產銷班、村長、理事長提供更好的建議，讓活動時可以吸引更多的人潮；這在辦籌備會議時，再跟農會的吳主任討論，或是跟總幹事提，期望有更好方式，能夠吸引更多人潮的方式，到時候再跟他們一起討論，謝謝。

溫主席修汝問：本席希望不只是茶節，公所辦所有大型的重大活動或慶祝活動，近年來內容都差不多，如父親節、母親節，請公所不管農業課辦理茶節，各個課室都可以用心一點，更請新上任王鄉長，也請各位、各課室集思廣益，多一點變化。在今年5月1日辦理慶祝母親節表揚大會，也跟往年差不多，可是跟往年差不多之下，還不如往年的熱鬧，不管是來賓也好，鄉親也好，參加人數也沒有很多，感覺程序上也不是很順暢；就一個基本的慶祝大

會，讓來賓和觀眾感覺辦得這樣不順暢，本席覺得相當不妥，所以，請鄉長、秘書多多督導各課室，未來只要鄉公所主辦的活動，或是協助辦理也好，都可以多用心一點。

何代表秋香問：桶柑節活動，每次農民都反應，桶柑節就是桶柑節啊，晃了一、二天，結果也是沒有什麼作為，是否能請有關單位去爭取行銷，幫助農民銷路的問題，因為辦桶柑節活動，目標就是要把他宣揚出去，帶動我們的經濟，但是，沒有人感受到你們辦完桶柑節，有這個利潤跟效果，是不是有關單位要去縣政府或其他機關，爭取桶柑的銷路問題？

羅課長文忠答：辦理東方美人茶節，跟辦桶柑節是一樣的，是每一年希望藉辦活動來持續打響知名度，至於後續的產銷問題，除了當天在會場有銷售外，是需要時間，跟另外一種方式去做促銷的活動，如果單是桶柑節的部分，只是希望有個節目吸引外客來，打響本鄉農特產品的知名度。

何代表秋香問：效果？已經辦了很多年了，問題類似，每年都在質詢改進，幾年來我們自己感覺都沒有做出效果？相信公所也有感受到。

羅課長文忠答：其實辦活動跟氣候有很大的差別，不是沒有效果。活動當天晴空萬里，人潮就會很多，如果是不幸碰到寒流，或是非常嚴酷的天氣，當然人就少很多，至於效果個人覺得是看天吃飯，與天候絕對相關的，氣候好民眾蜂擁而來，天氣不好又寒又冷的話，民眾出門的意願就降低。

何代表秋香問：本席的意思不是人潮，和辦活動那兩天的問題？主要是請問銷路的問題，希望往上爭取，打響我們桶柑的知名度，幫助我們農民的收入。

羅課長文忠答：是，這方面會持續努力的。

溫主席修汝：剛才各位代表的建議，本席覺得除了羅課長回答，只有天候問題之外，活動內容各方面，還有活動意義都很重要，如何代表說的活動結束的長期效益，活動的實質意義在哪裡！所以請各位、各課室所辦活動時，重點在哪裡要先抓到。

何代表秋香問：對。不是每一年辦活動，就把那經費花掉就好，我們的目標、目的在哪裡？希望我們能夠達到活動的真正目的。

陳代表美玲問：我們每年在辦的活動，幾乎都是一個模式，活動過程的程序，大概在活動前一天都知道了，尤其是農民節跟天穿日，活動內容跟元宵節的活動很接近，建議不要一直都用摸彩的方式去浪費時間，峨眉鄉辦的元宵節活動是選項性的，已經有摸彩了，隔了沒多久，天穿日又再摸彩；觀察這十幾二十年來，可以摸到大獎的，幾乎都是那些人，那些人家裡東西多到不能多了，沒有的人，每次都在期盼，摸彩品大家家裡都很多了，如鍋子、腳踏車，每次摸彩就是那些品項，所以本席是覺得，摸彩一年有一次就夠了，天穿日可以做別的比較有意義的活動，希望可以朝另一種方向去做，這樣子會來得有意義。

蔣課長盛賢答：關於社會課舉辦的活動，首先就母親節的部分辦得不妥，對長官我們先致歉，這部分我們督導不

周，我們會持續檢討努力。關於活動部分，社會課主辦的是母親節、父親節、重陽敬老的表揚活動，表揚活動其實在流程上，我們也有參考過縣府的部分，是比較不能創新，大致上就是請長官頒證、合影，即便是縣政府、各縣市、鄉鎮，他們都沒有表演活動；就創意的部分，原本也希望能夠推動，希望能夠在表揚活動會場，請家屬做一些表演，但是有稍微詢問過得獎人，他們是覺得要低調一點，能夠來參與就很好了，不要請我們上台表演，所以我們後來的串場表演，考量到經費問題，請社區兩個舞蹈班表演，其他的社團則反應說不適合表演，所以就創意這個部分，會跟鄉長這邊做檢討，就是整個流程部分能不能做一些改進。

溫主席修汝問：請民政課彭課長。

彭課長德郎答：針對辦活動的部分，本課辦理中秋節的摸彩活動，元宵節、天穿日活動的部分，是配合天穿祭祀祈福和搭配農民節，農民節是農業課來做規劃，本課是針對祭祀祈福的部分，關於陳代表提問摸彩的部分，因為依照往例，中秋節的部分都是摸彩，比較吸引民眾來參加，至於農民節這邊是否考量要不要再摸彩，這可能會後我們再跟農業課、鄉長做研討，考量有沒有這個效益，謝謝。

何代表秋香問：如陳代表建議的，一年有三次活動在摸彩，浪費時間，本席建議，天穿日主要是關於農民的一些活動，以農民的需要補助如農具，將摸彩的經費轉向給農民，這樣是不是比較有意義？每次辦活

動，要針對主題且有意義的活動，如農民節就用農民的主題方式去舉辦，元宵節不一定要用摸彩獎品，如提壺、保溫杯、鍋子，造成重複摸到獎品的鄉民，閒置堆放在家裏，可以改用吃的方式，洗衣服用的物品也可以，這些方式都可以考慮一下，針對活動的主題來用心規劃。

溫主席修汝問：以上是我們各位代表提出很多的想法和看法，也有很多的改進空間，請王鄉長來綜合一下，所有未來公所辦理活動的想法？

王鄉長增忠答：綜合剛剛代表所提的，往後也是鄉公所所要去檢討改進，針對剛剛的問題，會在主管會報時提出來，哪一課室的一些問題來私下檢討改進，再來代表會提出報告，謝謝。

何代表秋香問：辦路跑的主要目的，是帶動峨眉的經濟，要對鄉民收入有利益的活動，有關點心或活動內的需求，盡量以向鄉民購買，不要把經費多數花費給予廠商，將活動的錢給鄉民自己賺。

鍾代表正隆問：提到辦活動，今年母親節活動，讓鄉民感覺鄉公所螺絲有些鬆了，希望以後負責辦活動課室、人員是否能夠先彩排，盡量做到圓滿，不要又讓鄉民說：公所螺絲鬆掉了。

蔣課長盛賢答：這一次還是有預演，只是我們把頒發圖書館獎學金放進來，所以把重點放在新增的項目，而忽略之前的流程，鄉長、秘書會後已經訓誡，要求我們在父親節之前，一定要全面性預演，全面性流程的檢討，這部分我們一定會積極檢討改進，謝謝。

溫主席修汝問：以上各位代表對於往年活動也好，或者近期的活動，及鄉長上任以來辦理的幾個活動，都有所建議改進的意見。綜合代表的想法，活動是主要呈現一個節日意義，但也不是活動中不要摸彩，大家摸到獎很開心，只是部分比例的問題，把其他的意義要帶進去，如北埔鄉舉辦天穿日時，辦理炸年糕比賽活動，而有呈現天穿日主題意義。未來希望在辦活動的時候，各課室的課長多想一些想法，在你們想不出好方法時，可以去跟社區的成長教室，或各單位請教，如美玲代表的專業辦理茶節活動，也可以請教代表來辦理各種活動，改變其他方式，在此建議鄉長、各課室，對於代表的建議，改變活動方式而有不一樣的感覺，因為以往活動，我們自己都感覺不好了，鄉親怎麼會感覺好呢？如鍾代表說的，螺絲要鎖緊一點。各位代表還有需要其他質詢嗎？沒有的話今天會議到此結束，謝謝各位。

第21屆第1次定期會代表席次表

席 次	姓 名
主 席	溫 修 汝
副 主 席	彭 添 增
3	莊 少 雀
5	鍾 正 隆
6	徐 明 憲
7	陳 美 玲
8	何 秋 香

第21屆第1次定期會代表出缺席統計表

席次	主席	副主席	3	5	6	7	8	出	缺
姓名 會次 日期	溫修汝	彭添增	莊少雀	鍾正隆	徐明憲	陳美玲	何秋香	席	席
4/29	1	○	○	○	○	○	○	7	0
4/30	2	○	○	○	○	○	○	7	0
5/1	3	○	○	○	○	○	○	7	0
5/2	4	○	○	○	○	○	○	7	0
5/3	5	○	○	○	○	○	○	7	0
5/4		停會							
5/5		停會							
5/6	6	○	○	○	○	○	○	7	0
5/7	7	○	○	○	○	○	○	7	0
5/8	8	○	○	○	○	○	○	7	0
5/9	9	○	○	○	○	○	○	7	0
5/10	10	○	○	○	○	○	○	7	0
出席		10	10	10	10	10	10	70	
缺席		0	0	0	0	0	0		0
附註	○：係指出席 ×：係指缺席								